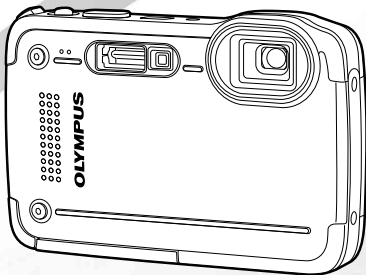


OLYMPUS®

數碼照相機

TG-630

使用說明書



- 感謝您購買 Olympus 數碼照相機。在開始使用新照相機之前，請仔細閱讀以下說明，以便享有最佳的性能及更長的使用壽命。妥善保存本說明書以供今後參考。
- 我們推薦您在拍攝重要照片之前試拍幾次以熟悉照相機之性能。
- 為不斷改進我們的產品，Olympus 保留對本說明書所含資訊進行更新或修訂的權利。

檢查箱中的物品



數碼照相機



腕帶



鋰離子電池
(LI-50B)



或



USB-AC 轉接器
(F-2A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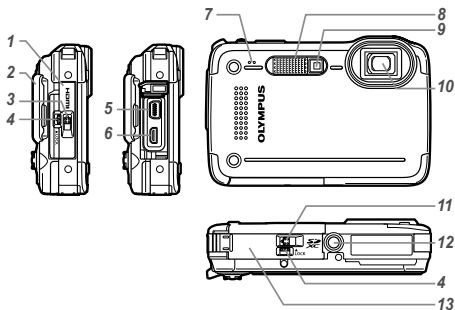
USB 電纜
(CB-USB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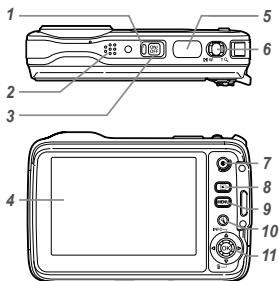
OLYMPUS Setup
CD-ROM

未顯示的其他配件：保證書
所附配件可能因購買地區不同而有所差別。

組件名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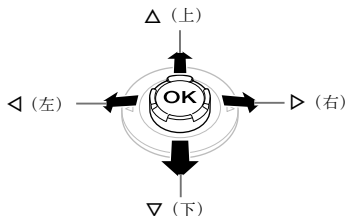


- 1 接頭蓋
- 2 腕帶安裝環
- 3 接頭蓋
- 4 鎖定鈕
- 5 多功能接口
- 6 HDMI 迷你接頭
- 7 麥克風
- 8 閃光燈
- 9 自拍定時指示燈／LED 照明器／
自拍定時器指示燈
- 10 鏡頭
- 11 電池／記憶卡蓋門
- 12 三腳架固定螺孔
- 13 電池／記憶卡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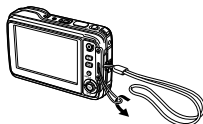
- 1 指示燈
- 2 揚聲器
- 3 ON/OFF 鈕
- 4 液晶顯示器
- 5 快門鈕
- 6 變焦桿
- 7 鈕 (記錄動畫)
- 8 鈕 (在拍攝與播放之間切換)
- 9 MENU 鈕
- 10 鈕 (LED照明器)
- 11 控制桿
- INFO 鈕 (變更資訊顯示)
- 鈕 (消除)
- 鈕 (確認)
- (閃光燈) (自拍定時器)

控制桿



- ❗ 控制桿的操作方式是將其往上／下／左／右按。
- ❗ 表示要將控制桿往上／下／左／右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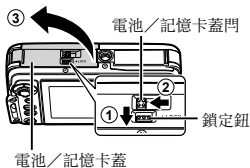
安裝照相機手腕帶



- ❗ 將腕帶拉緊以免鬆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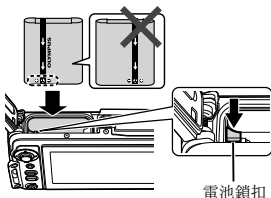
插入與取出電池與記憶卡（市售）

1 按照步驟①、② 與 ③ 打開電池/記憶卡艙蓋。



- ❗ 請先關閉照相機，然後再打開或關閉電池/記憶卡艙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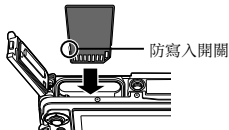
2 插入電池並依箭頭方向推電池鎖扣。



- ❗ 如圖所示，將 $\oplus$ 標誌朝向電池鎖扣後插入電池。
對電池外殼的損壞（如擦痕等）可能導致發熱或爆炸。

- ❗ 依箭頭方向推電池鎖扣開鎖，然後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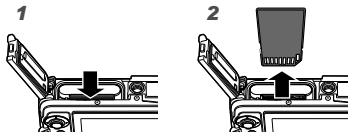
3 平直地插入記憶卡，直到發出咔嗒聲卡入正確的位置為止。



- ❗ 本照相機一定要使用SD/SDHC/SDXC/Eye-Fi/FlashAir 卡（有 Wireless LAN 功能）。請勿插入其他類型的記憶卡。“使用記憶卡”（第 71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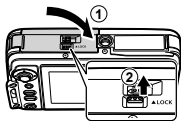
- 請勿直接接觸記憶卡的金屬部分。

取出記憶卡



壓入記憶卡直到發出咔嗒聲並略微突出，然後取出記憶卡將其抽出。

4 執行步驟 ① 及 ② 關閉電池／記憶卡艙蓋。



- ❗ 使用照相機時，務必要關上並鎖好電池／記憶卡艙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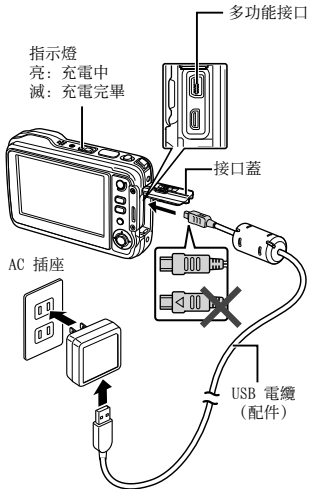
為電池充電

將 USB 電纜與 USB-AC 轉接器連接到照相機并為電池充電。

若要在國外為電池充電，請參閱“在國外使用充電器與USB-AC轉接器”（第71頁）。

- 電池於出貨時未充滿電。使用前，請務必將電池充至指示燈熄滅為止（最多需時 3 小時）。

連接照相機



更換電池時

下列錯誤訊息出現時，請更換電池。

錯誤訊息



紅色閃光燈

- ❗ 切勿使用隨附或Olympus專用USB電纜以外的任何電纜。那樣可能會造成冒煙或起火。
- ❗ 所附帶的 USB-AC 轉接器 F-2AC（以下稱為 USB-AC 轉接器）根據您購買照相機的地區而不同。若您得到直接插入型 USB-AC 轉接器，將其直接插入 AC 插座。
- ❗ 所附帶的 USB-AC 轉接器係為充電與播放之用所設計。照相機上連接了 USB-AC 轉接器時請勿拍照。
- ❗ 當充電完成或播放結束後，請務必將 USB-AC 轉接器的插頭從牆壁上插座拔出。
- ❗ 如需電池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電池注意事項”（第 80 頁）。如需 USB-AC 轉接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USB-AC 轉接器”（第 81 頁）。
- 若指示燈在充電進行時不亮，USB-AC 轉接器可能未正確連按照相機，或是電池，照相機或 USB-AC 轉接器可能損壞。

- 照相機透過 USB 連接於電腦時可為電池充電。充電時間因電腦的效能而異。（可能會發生約需 10 小時的狀況。）

開啟照相機，進行初始設定

第一次開啟照相機時，將會出現一個畫面，讓您對液晶顯示器上選單和訊息的顯示語言，以及日期和時間進行設定。

若要更改選定的日期與時間，請參閱“設定日期與時間”（第46頁）。

1 按 ON/OFF 鈕以開啟照相機，將控制桿按向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以選擇您的語言並按 $\odot$ 鈕。

2 將控制桿按向 $\Delta \nabla$ 為 [年] 選擇年份。



日期和時間設定畫面

3 將控制桿按向 $\triangleright$ 為 [年] 儲存設定。



4 和在步驟 2與 3中一樣，將控制桿按向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以設定 [月] (月份)、[日] (日期)、[時間] (時與分)，以及 [年/月/日] (日期順序)，然後按 $\odot$ 鈕。

! 若要設定精確的時間，請於時間訊號顯示 00 秒時，按 $\odot$ 鈕。

5 將控制桿按向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以選擇時區，然後按 $\odot$ 鈕。

- 使用 $\Delta \nabla$ 開啟或關閉日光節約時間 ([夏令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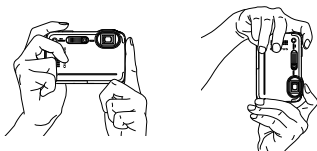


掌握照相機的使用方法

- 按 **ON/OFF** 鈕開啟照相機，然後進入待機模式。
(再次按 **ON/OFF** 鈕關閉照相機。)
- 選擇拍攝模式，然後按快門鈕拍攝靜止影像。
- 若要拍攝動畫，請按 **⏻** 鈕。
- 使用功能選單或設置選單設定拍攝功能。
- 若要檢視影像，請按 **▶** 鈕切換至播放模式。
- 若要返回待機模式，請再次按 **▶** 鈕，或半按快門鈕後再將其鬆開。
- 當照相機關閉時按住 **▶** 鈕以播放模式開啟照相機。
- 此時，再次按 **▶** 鈕將照相機設為待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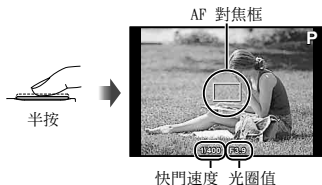
拍攝靜止影像

- 1 按 ON/OFF 鈕開啟照相機電源。**
- 2 選擇拍攝模式。(第 13 頁)**
- 3 握住照相機，然後取景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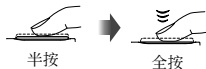
- ❗ 握持照相機時，請注意勿讓您的手指等擋住閃光燈、麥克風或其他重要組件。
- ❗ 小心不要讓閃光燈窗口沾上指印或灰塵。

4 半按快門鈕對焦被攝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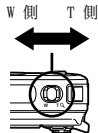
- 若 AF 對焦框閃爍紅光，即表示照相機無法對焦。請再對焦一次。

5 若要拍照，請輕輕將快門鈕按到底，並小心勿晃動照相機。



使用變焦

按變焦桿調整拍攝範圍。



影像尺寸	變焦桿
12M	
其他	

*1 關於超高解析度變焦，請參閱 [超高解像變焦] (第 34 頁)。

*2 由於增強的像素數處理能力，畫質將不會降低。倍率根據影像尺寸設定改變。

使用閃光燈

您可選擇最適合拍攝環境的閃光燈功能。

1 按 。



2 使用 選擇設定選項，再按 鈕進行設定。

選項	說明
自動閃燈	在光源不足及背光的環境中，會自動發出閃光。
防紅眼	閃光燈發出預閃，降低相片的紅眼現象。
強制閃燈	無論光源是否充足，都會閃燈。
關閉閃燈	閃光燈不閃燈。
LED開啟。	LED會在拍攝照片時開啟。這個功能在拍攝特寫照片時生效。

使用自拍定時器

將快門鈕按到底之後，會於延遲的時間過後拍下相片。

1 按 。



2 使用 選擇設定選項，再按 鈕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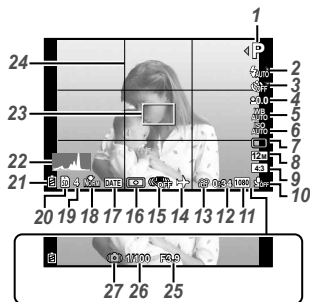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關	關閉自拍定時器。
 12秒	自拍定時指示燈會開啟約 10 秒，然後在開始拍照前閃爍約 2 秒。
 2秒	自拍定時指示燈會在開始拍照前閃爍約 2 秒。
 自動拍攝 ^{*1}	當您的寵物（貓或狗）將頭轉向相機時，臉孔會被辨識並自動拍照。

^{*1} 只有在 **SCN** 模式是  或  時，才會顯示 [自動拍攝]。

在開始後取消自拍定時器

按 **MENU** 鈕。

拍攝畫面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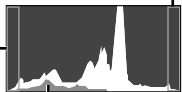
半按快門鈕時

讀取長方圖

如果峰值得佔據過多的畫面，則影像將主要為白色。

如果峰值得佔據過多的畫面，則影像將主要為黑色。

綠色部分顯示畫面中央的亮度分佈。



切換顯示

每按一次 Δ (INFO)，顯示就會依照標準 → 細節 → 無資訊的順序變更。

編號	名稱	標準	細節	無資訊
1	拍攝模式	✓	✓	-
2	閃光燈	✓	✓	-
3	自拍定時器	✓	✓	✓
4	曝光補償	✓	✓	-
5	白平衡	✓	✓	-
6	ISO	✓	✓	-
7	過片	✓	✓	-
8	影像尺寸 (相片)	✓	✓	-
9	長寬比	✓	✓	-
10	記錄聲音/減低風聲噪音	✓	✓	-
11	影像尺寸 (動畫)	✓	✓	-
12	剩餘的錄影時間	✓	✓	-
13	錄影圖示	✓	✓	-
14	世界時間	-	✓	-
15	影像穩定器	-	✓	-
16	測光	-	✓	-
17	日期印章	✓	✓	-
18	壓縮	✓	✓	-
19	可以儲存的靜態照片	✓	✓	-
20	目前的記憶體	✓	✓	-
21	檢查電池	✓	✓	-
22	柱狀圖	-	✓	-
23	AF 對焦框	✓	✓	✓
24	格線指南	-	✓	-
25	光圈值	✓	✓	✓
26	快門速度	✓	✓	✓
27	照相機震動警告	✓	✓	✓

選擇拍攝模式

! 預設的功能設定會以  反白。

拍攝模式	子模式
P (P 模式)	-
IAUTO (IAUTO 模式)	-
BEAUTY (BEAUTY 模式)	建議/設定1/設定2/設定3
ns (超級微距模式)	-
SCN (SCN 模式)	人物肖像 / 風景 / 手持夜景拍攝 / 夜景 / 夜景+人物 / 運動 / 室內拍攝 / 自拍 / 夕陽 / 煙花景色 / 菜肴 / 文件檔案 / 海灘和雪景 / 水底抓拍 / 寵物模式 - 貓 / 寵物模式 - 狗 / 背光 HDR
MAGIC (MAGIC 模式)	濃化色調效果/針孔照相機效果/魚眼效果/柔焦效果/Punk/閃閃發光/水彩/反射/縮小模型/碎片化/戲劇性
📷 (全景模式)	自動/手動/ P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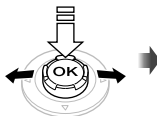
- “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 (第 66 頁)，“**SCN** 設定列表” (第 67 頁)，“**MAGIC** 設定列表” (第 69 頁)
- 在某些拍攝模式中，照相機可能會在拍攝之後花一點時間進行影像處理。

1 在待機模式畫面中將控制桿按向◀，以選擇拍攝模式

若要選擇 **BEAUTY**、**SCN**、**MAGIC** 與 子模式，請先將搖桿按向 ▽ 以顯示子模式，然後將控制桿按向 ◀▶ 以選擇子模式，然後按 **OK** 鈕。



選擇子模式



指出所設定之子模式的圖示

了解拍攝模式

P (P 模式)

照相機將會選擇適合被攝體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視需要可對各種拍攝設定進行變更，如曝光補償。

IAUTO (IAUTO 模式)

照相機將自動為拍攝場景選擇最適拍攝模式。拍攝條件由照相機決定，除一些功能以外，無法改變。

BEAUTY (BEAUTY 模式)

您可以使用美臉修正效果進行拍攝。

- 1 將照相機對準您的被攝體。檢查出現在照相機偵測之臉部外圍的畫框，再按快門鈕拍照。

- 2** 若要儲存影像，請在檢閱畫面上選擇 [確認]，然後按 **OK** 鈕。若要另外修飾影像，請選擇 [美臉修正]。



美臉修正

- ① 使用 **△▽◀▶** 選擇修飾項目，然後按 **OK** 鈕。



- ② 在檢閱畫面上檢查修飾效果，然後按 **OK** 鈕開始修飾處理，再進行儲存。
- 美臉修正的設定可註冊。
 - 根據影像，編輯可能無法生效。

🌸 (超級微距模式)

可以從距離被攝體3公分遠的地方拍攝影像。

- 您可以按 **OK** 鈕以固定對焦距離 (AF鎖定)。再按一下 **OK** 鈕以取消AF鎖定。

SCN (SCN 模式)

您可以使用被攝體和拍攝場景的最適模式進行拍攝。已針對各種場景將最佳拍攝設定預先設定為子模式。請注意，在某些模式下功能可能受限。

請參閱子模式選擇畫面上顯示的說明，然後選擇所需的子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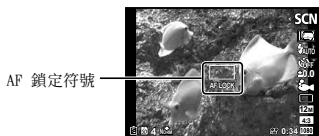
拍攝水底相片

建議以 [**🐠** 水底抓拍] 子模式進行水底攝影。

為水底攝影鎖定焦距 (AF 鎖定)

在 [水底抓拍] 子模式中，您可以按 **OK** 鈕以固定對焦距離 (AF 鎖定)。

再按一下 **OK** 鈕以取消 AF 鎖定。



MAGIC (MAGIC 模式)

您可以使用特效進行拍攝。

請參閱子模式選擇畫面上顯示的樣本影像，然後選擇所需的子模式。

已針對每個效果預先設定最佳的拍攝設定，因此，某些功能設定無法變更。

- 請注意，某些效果可能不會被套用至動畫。

（全景模式）

您可以拍攝和組合多張影像，建立一個廣角影像（全景影像）。

子選單	應用
自動	僅需沿拍攝方向移動照相機，全景影像將自動組合而成。
手動	拍攝三張相片並由照相機組合。使用者利用指導框取景構圖，再手動放開快門。
PC	拍攝的照片會使用 PC 軟體，組合成全景影像。

- 移動照相機，讓照相機好像是圍繞鏡頭中心的一根垂直軸線轉動，以拍攝出更好的全景影像。

使用 [自動] 拍照

- ① 按下快門鈕拍攝第一張相片。

- ② 將照相機略為移向第二張的方向。



由左向右組合影像的畫面

- ③ 緩緩移動照相機，使得標記與對象標誌重疊。照相機會在標記與對象標誌重疊時自動放開快門。
- 若只要組合兩格影像，按 **OK** 鈕。
 - ④ 重複步驟 ③ 以拍攝第三格。照相機會自動將這幾格影像組合成一個全景影像。
 - 若要取消全景功能，按 **MENU** 鈕。
 - 如果快門沒有自動放開，請嘗試 [手動] 或 [PC]。
 - 移動照相機，使照相機圍繞鏡頭中心水平轉動，以拍攝出更好的全景影像。

使用【手動】拍照

- ① 使用 **△▽◀▶** 選擇組合照片的方向。

組合影像的方向



- ② 按快門鈕拍攝第一張影像。
- ③ 取景構圖第二張相片，讀螢幕上隱約顯示的第一張影像的邊緣與第二張影像的被攝體重疊，然後按快門鈕。
- 若要組合兩張影像，請按 **OK** 鈕。
 - ④ 重複步驟 ③ 拍攝第三張影像。照相機自動將影像組合為單張全景影像。

使用 [PC] 拍照

- ①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組合照片的方向。
- ② 按快門鈕拍攝第一張影像。第一張影像的邊緣在螢幕上隱約顯示。
- ③ 取景構圖第二張相片，讓螢幕上隱約顯示的第一張影像的邊緣與第二張影像的被攝體重疊，然後按快門鈕。
- ④ 重複步驟 ③ 直到拍攝了所需的影像數，然後在完成時，按 **OK** 鈕或 **MENU** 鈕。
全景拍攝最多可拍 10 張。

拍攝的影像透過 PC 軟體組合為單張全景影像。

- 關於安裝 PC 軟體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49 頁）。此外，關於如何製作全景影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PC 軟體的使用說明。

檢視影像

1 按 鈕。

影像編號/
總影像數



播放影像

- 用 **BEAUTY** 模式或者連續拍攝功能拍攝的相片播放時會顯示為一個群組。將變焦桿按至 T 側播放該組中的影像。

2 使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影像。

顯示上一張
影像



顯示下一張
影像

- 按住 $\triangleright$ 快進，按住 $\triangleleft$ 倒轉。
- 再次按  鈕返回拍攝畫面。

播放錄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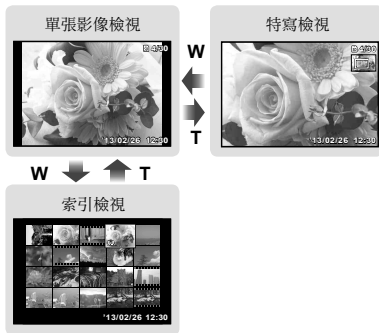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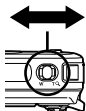
若要播放隨影像錄製的聲音，請選取影像，再按 **OK** 鈕。

- 按 $\Delta \nabla$ 調整音量。

索引檢視及特寫檢視

索引檢視可快速選取所需的影像。而特寫檢視（最多可放大 10 倍）則可檢視影像細節。

1 按變焦桿。



在索引檢視中選擇影像

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影像，再按 $\odot$ 鈕以單張影像檢視顯示所選的影像。

滾動特寫檢視中的影像

使用 $\Delta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移動檢視的區域。

播放全景影像

使用 [自動] 或 [手動] 拼接的全景影像可進行滾動以供檢視。

1 於播放時選擇全景影像。



2 按 $\odot$ 鈕。



控制全景影像播放

停止播放：按 **MENU** 鈕。

暫停：按 **OK** 鈕。

暫停時控制

按 **△▽◀▶** 沿按鈕的方向滾動影像。

按變焦桿以放大/縮小影像。

按 **OK** 鈕重新啟動滾動。

播放群組影像

使用 **BEAUTY** 或連續拍攝功能時，拍攝的相片播放時會顯示為一個群組。

T 側 	擴展。 • 選擇影像，然後按 OK 鈕分別顯示影像。 • 使用 ◀▶ 檢視上一張/下一張影像。
OK 鈕	播放/暫停播放。

連拍影像畫面

- 連拍影像將自動播放。
- 擴展後在索引檢視中檢視影像。



連拍影像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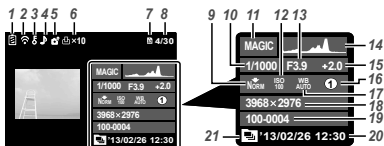
播放模式顯示

● 標準



靜止影像

● 細節



● 無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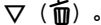
切換顯示

每按一次 △ (INFO)，顯示就會依照標準 → 細節
→ 無資訊的順序變更。

編號	名稱	標準	細節	無資訊
1	檢查電池	-	✓	-
2	Eye-Fi 傳送數據	✓	✓	-
3	保護	✓	✓	-
4	加入聲音	✓	✓	-
5	上傳	✓	✓	-
6	預約列印/列印張數	✓	✓	-
7	目前的記憶體	✓	✓	-
8	影像編號/總影像數	✓	✓	-
9	壓縮	-	✓	-
10	快門速度	-	✓	-
11	拍攝模式	-	✓	-
12	ISO	-	✓	-
13	光圈值	-	✓	-
14	柱狀圖	-	✓	-
15	曝光補償	-	✓	-
16	拍攝子模式	-	✓	-
17	白平衡	-	✓	-
18	影像尺寸	-	✓	-
19	檔案名稱	-	✓	-
20	日期和時間	✓	✓	-
21	分組影像	✓	✓	✓

於播放時消除影像

1 顯示要消除的影像，然後按



2 按 Δ ∇ 選擇 [消除]，然後按 $\bigcirc$ 鈕。

- 同一個群組的影像會被當成一個群組刪除。如果想將影像從群組影像中刪除，可以展開群組，然後將影像分別刪除。
- 可一次刪除多張影像或全部影像（第 38 頁）。

拍攝動畫

1 按 $\bigcirc$ 鈕開始錄影。



錄影時會亮
紅燈



記錄時間

記錄長（第 73 頁）

- 動畫以設定的拍攝模式進行拍攝。請注意，拍攝模式效果可能不適用於某些拍攝模式。
- 聲音也會被記錄。
- 使用具有 CMOS 影像感應器的相機時，移動的被攝體可能會因為滾動快門現象而顯得失真。這是一種物理現象，在拍攝快速移動的被攝體或者因為相機晃動時，拍攝到的影像會產生失真現象。尤其是在使用長焦距時，這種現象會變得更明顯。

2 再次按 $\bigcirc$ 鈕停止錄影。

播放動畫

選擇動畫，然後按 **OK**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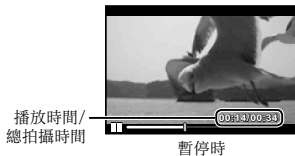
動畫



播放時

暫停及重新開始播放	按 OK 鈕可暫停播放。暫停，快進或倒轉時，按 OK 鈕可重新開始播放。
快進	按 ▷ 可快進。每按一次 ▷ ，即會增加快進的速度。
倒退	按 ◁ 可倒轉。再次按 ◁ 可加快倒轉速度。
調整音量	使用 △▽ 調整音量。

暫停播放時的操作



提示	使用 △ 可顯示第一張，而按 ▽ 可顯示最後一張。
一次前進及倒轉一張	按 ▷ 或 ◁ 可一次前進一張或倒轉一張。按 ▷ 或 ◁ 可連續前進或倒轉。
繼續播放	按 OK 鈕可繼續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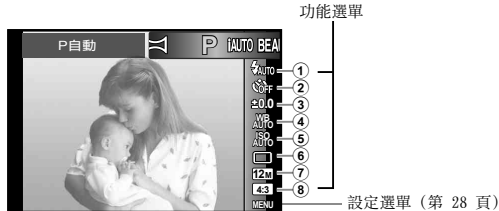
停止播放影片

按 **MENU** 鈕。

- 若要在電腦上播放動畫，建議使用隨附的 PC 軟體。首次使用 PC 軟體時，要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然後啟動軟體。

選單設定

關於詳細訊息，請參閱“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第 66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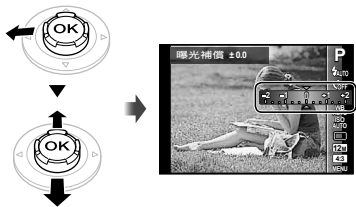
功能選單

① 閃光燈	⑤ ISO
② 自拍定時器	⑥ 過片
③ 曝光補償	⑦ 影像尺寸
④ 白平衡	⑧ 長寬比

使用功能選單

- 1 將控制桿按向◀以顯示功能選單。
- 2 將控制桿按向△▽以選擇要設定的功能。
- 3 將控制桿按向◀▶以選擇設定值，然後按 **OK** 鈕輸入設定。

範例：曝光補償



閃光燈		設定閃光燈閃光方式。
 AUTO	自動閃燈	在光源不足及背光的環境中，會自動發出閃光。
	防紅眼	閃光燈發出預閃，降低相片的紅眼現象。
	強制閃燈	無論光源是否充足，都會閃燈。
	關閉閃燈	閃光燈不閃燈。
	LED開啟。	LED會在拍攝照片時開啟。這個功能在拍攝特寫照片時生效。
自拍定時器		設定按下快門鈕到拍好照片經過的時間。
	關	關閉自拍定時器。
	12秒	自拍定時指示燈會開啟約 10 秒，然後在開始拍照前閃爍約 2 秒。
	2秒	自拍定時指示燈會在開始拍照前閃爍 約 2 秒。
	自動拍攝	當您的寵物（貓或狗）將頭轉向照相機時，臉孔會被辨識並自動拍照。
曝光補償		對照相機調整的亮度（適當曝光）進行補償。
-2.0 至 +2.0 值		設定一個較大的負（-）值以調暗一些，或設定一個較大的正（+）值以調亮一些。
白平衡		設定適合拍攝場景光線的色彩配置。
 AUTO	WB 自動	照相機自動調整白平衡。
	晴天	適合在晴空的室外拍攝。
	陰天	適合在多雲的室外拍攝。
	燈泡	適合在鎢絲燈照明下拍攝。
	光管	適合在白色熒光燈下拍攝。
	水底抓拍	適合水底攝影。
	一觸 1	根據拍攝時的光線手動調整白平衡。放置一張白紙或其他白色物體，使其填滿整個螢幕，然後按 MENU 鈕設定白平衡。若想知道如何註冊一觸式白平衡，請參閱“註冊一觸式白平衡”（第 27 頁）。
	一觸 2	

ISO	設定 ISO 感光度。	
 ISO AUTO	ISO 自動	照相機自動設定感光度，優先調整畫質。
 ISO HIGH	高ISO自動	照相機自動設定感光度，優先降低因被攝體移動或照相機晃動而造成的模糊。
 5000	至 值	設定一個較小的值以降低相片的噪點，或設定一個較大的值以降低模糊。
過片	設定連拍功能。	
 單張	每按一次快門鈕，即拍攝一張影像。	
 連拍	按住快門鈕時，可連續拍照多達 100 張。	
 Hi 1	高速連拍 1	照相機以約 15 張／秒的速度連拍。
 Hi 2	高速連拍 2	照相機以約 60 張／秒的速度連拍。
影像尺寸	設定記錄像素數。	
 12M	3968×2976	適合列印 A3 尺寸的相片。
 8M	3200×2400	適合列印 A3 以下尺寸的相片。
 3M	1920×1440	適合列印 A4 以下尺寸的相片。
 VGA	640×480	適合在電子郵件上使用相片。
長寬比	設定影像的水平垂直比率。	
 4:3	4:3	拍照時更改水平垂直比率。
 16:9	16:9	
 3:2	3:2	
 1:1	1:1	

- 在某些拍攝模式中，有些功能不能設定。請參考“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第 66 頁）。
- 長寬比為4:3時的影像尺寸範例。

註冊一觸式白平衡

選擇 [ 一觸 1] 或 [ 一觸 2]，使照相機面向一張白紙或其他白色物體，然後按 **MENU** 鈕。

- 照相機釋放快門，白平衡被註冊。若白平衡已被註冊，註冊的數據會被更新。
- 關閉電源也不會清除已註冊的白平衡數據。
- 在實際要拍照所在的光線下執行這個程序。
- 當照相機設定發生了變更，白平衡必須重新註冊。
- 當白平衡無法註冊時，請確認白紙是否填滿螢幕，然後再重新執行程序。

設定選單



9	拍攝選單 1	第 30 頁
	重設 壓縮度 陰影調整 AF模式 ESP/□ 數碼變焦 影像穩定器 (相片)	
10	拍攝選單 2	第 32 頁
	AF補償發光 記錄瀏覽 圖示說明 日期印章 超高解像變焦	
11	短片選項	第 35 頁
	影像尺寸 短片防震模式 ㊚ (動畫錄音) 減低風聲噪音	

12	重放選單	第 36 頁
	幻燈片放映 編輯 消除 預留列印 ㊚ (保護) 上傳訂單 FlashAir設定	
13	選單設置 1	第 40 頁
	格式化 備份 Eye-Fi USB 連接 ㊚ 啟動 保持 ㊚ 設定 聲音設定	
14	選單設置 2	第 42 頁
	檔案名稱 像素映射 ㊚ (液晶顯示器) TV輸出 省電模式 ㊚ (語言) ㊚ (日期/時間)	
15	選單設置 3	第 47 頁
	世界時間 美肌設定 LED照明	

使用設定選單

在拍攝或播放期間按 **MENU** 鈕將顯示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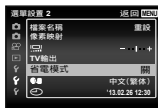
透過設定選單，您可訪問多種照相機設定，包括功能選單中未列出的選項，顯示選項以及時間和日期選項。

1 按 **MENU** 鈕。

- 顯示設定選單。



3 使用 Δ ∇ 選取所需的子選單 1，再按 **OK** 鈕。



子選單 2



2 按 $\triangleleft$ 選取頁面標籤。使用 Δ ∇ 選取所需的頁面標籤，再按 $\triangleright$ 。

頁面標籤



子選單 1



4 使用 Δ ∇ 選取所需的子選單 2，再按 **OK** 鈕。

- 選取設定之後，顯示即會回到子選單 1。
- 可能另有其它操作。



5 按 **MENU** 鈕即可完成設定。

- 預設的功能設定會以  反白。
- 關於操作方法，請參閱“使用設定選單”（第 29 頁）。

拍攝選單 1

將拍攝功能還原為預設的設定

[重設]

子選單 2	用途
執行	將下列選單功能還原為預設的設定。 • 拍攝模式 • 閃光燈 • 自拍定時器 • 曝光補償 • 白平衡 • ISO • 過片 • 影像尺寸（相片） • 長寬比 • 拍攝選單 1、拍攝選單 2 和短片選項功能
取消	設定將不會被變更。

選擇相片的影像質素 [壓縮度]

子選單 2	用途
高質	以高畫質拍攝。
正常	以標準畫質拍攝。

- “內部記憶體和記憶卡中可儲存的影像（相片）數/記錄長（動畫）”（第 73 頁）

讓背光的被攝體亮起來 [陰影調整]

子選單 2	用途
自動	選擇相容的拍攝模式時自動開啟。
關	效果不會被套用上去。
開	以自動調整方式拍攝，讓變暗的部分亮起來。

- [ESP/] 設定為 [] 時，[陰影調整] 會自動固定為 [關]。

選擇對焦區 [AF模式]

子選單 2	用途
臉部偵測/ESP	照相機會自動對焦。(如果偵測到臉部，會以一個白框表示 ^{*1} ；半按快門鈕時，照相機會對焦，這個框會變成綠色 ^{*2} 。如果沒有偵測到臉部，照相機會選擇框中的一個被攝體，並自動對焦。)
定點	照相機會針對 AF 對焦框內的被攝體對焦。
焦點追蹤	照相機會自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以便對其持續對焦。

^{*1} 某些被攝體可能不會出現對焦框，或者要一會兒之後才會出現。

^{*2} 如果對焦框閃紅色，表示照相機無法對焦。重新為被攝體對焦試試看。

- [焦點追蹤] 會在光學變焦區域內啟用。

為持續移動的被攝體對焦（焦點追蹤）

- ① 將照相機的 AF 對焦框對準被攝體，然後按  鈕。
 - ② 照相機辨識出被攝體時，AF 對焦框會自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以便對其持續對焦。
 - ③ 若要取消追蹤，請按  鈕。
- 視被攝體或拍攝情況而定，照相機可能無法鎖定焦點或者無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
 - 照相機無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時，AF 對焦框會變成紅色。

選擇測量亮度的方法 [ESP/☐]

子選單 2	用途
ESP	拍攝時取得整個畫面的均衡亮度（分別針對畫面的中央和周圍部分測光）。
 （定點）	逆光時拍攝被攝體的中央（針對畫面的中央測光）。

- 設定為 [ESP] 時，如果對著強烈的逆光拍攝，中央可能會顯得陰暗。

以高於光學變焦的放大率拍攝

[數碼變焦]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停用數碼變焦。
開	啟用數碼變焦。

- 為 [數碼變焦] 選擇的選項會影響變焦列的外觀。
(第 34 頁)

拍攝 [影像穩定器] 時減少照相機震動造成的模糊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影像穩定器被停用。建議在照相機固定在三腳架或者其他穩定表面上時這樣做。
開	影像穩定器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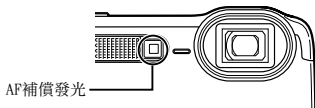
- 當 [影像穩定器] 運行時，在影像穩定期間照相機可能會發出聲音。
- 照相機如果震動得太厲害，影像可能無法穩定。
- 快門速度非常低時，例如在夜間拍攝時，[影像穩定器] 可能無法生效。

拍攝選單 2

使用輔助燈拍攝較暗的被攝體

[AF補償發光]

子選單 2	用途
關	不使用 AF 補償發光。
開	半按快門鈕時，AF 補償發光會開啟並協助對焦。



拍攝後立即檢視影像 [記錄瀏覽]

子選單 2	用途
關	記錄的影像不會顯示出來。這樣使用者便可以在拍攝之後在液晶顯示器中追蹤被攝體，為下一張相片做好準備。
開	記錄的影像會顯示出來。這樣使用者便可以簡短地查看一下剛拍攝的影像。

顯示圖示說明 [圖示說明]

子選單 2	用途
關	不顯示圖示說明。
開	選擇拍攝模式或功能選單圖示時，所選圖示的說明會顯示出來（將游標擺在圖示上一會兒將說明顯示出來）。



圖示說明

印入記錄日期 [日期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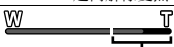
子選單 2	用途
關	不要印入日期。
開	在新的相片上加印拍攝的日期。

- 未設定日期和時間時，無法設定 [日期印章]。“開啟照相機，進行初始設定”（第 7 頁）
- 日期印章不能刪除。
- 驅動設定設為 ☐ 之外時，無法設定 [日期印章]。

拍攝的相片比使用光學變焦更大幅卻幾乎不降低畫質 [超高解像變焦]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停用超高解像變焦。
開	啟用超高解像變焦。

- [超高解像變焦] 只能用於 [影像尺寸] 設定為 [12M] 時。

超高解像變焦	數碼變焦	影像尺寸	變焦桿
開	關	12M	 超高解像變焦
關	開	12M	 數碼變焦
		其他	 *1
開	開	12M	 超高解像變焦 數碼變焦

*1 由於增強的像素數處理能力，畫質將不會降低。倍率根據影像尺寸設定改變。

- 變焦桿顯示為紅色時拍攝的照片可能會出現“顆粒”。

🔊 短片選項

選擇短片的影像尺寸 🔊 [影像尺寸]

子選單 2	用途
1080p 720p VGA (640×480) HS 120fps ^{*1} (640×480) HS 240fps ^{*1} (320×240)	請根據影像尺寸與幀率選擇影像質素。

^{*1} HS：拍攝迅速移動的被攝體以進行慢動作播放。
只能用於P模式。

- “內部記憶體和記憶卡中可儲存的影像（相片）數/記錄長（動畫）”（第 73 頁）

拍攝 🔊 [短片防震模式] 時減少照相機震動造成的模糊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影像穩定器被停用。建議在照相機固定在三腳架或者其他穩定表面上時這樣做。
開	影像穩定器開啟。

- 照相機如果震動得太厲害，影像可能無法穩定。
- 在 HS 動畫模式中，這個設定會固定為 [關]。

拍攝短片時錄音 🔊 [🔊]

子選單 2	用途
關	不記錄聲音。
開	記錄聲音。

- 選擇了 HS 影片模式時無法記錄聲音。

減少風聲 🔊 [減低風聲噪音]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啟用減低風聲雜訊功能。
開	使用減低風聲雜訊功能。

▶ 重放選單

自動播放相片 ▶ [幻燈片放映]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用途
BGM	關/Cosmic/ Breeze/Mellow/ Dreamy/Urban	選擇背景音樂選項。
類型	標準/漸現/變焦	選擇幻燈片之間使用的轉換效果類型。
開始	—	開始放映幻燈片。

- 放映幻燈片時，按 ▶ 前進一格，按 ◀ 倒退一格。
- 按 **MENU** 鈕或 **OK** 鈕停止幻燈片放映。

變更影像尺寸 ▶ []

將高解析度影像另存為比較小的影像，以便用於電子郵件附件和其他用途。

子選單 1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編輯	▶	3M VGA

- ① 用 ◀▶ 選擇一個影像。
- ② 用 ▲▼ 選擇一個影像尺寸，然後按 **OK** 鈕。
 - 調整尺寸後的影像會被另存為一個單獨的影像。

裁剪影像 ▶ []

子選單 1	子選單 2
編輯	▶

- ① 用 ◀▶ 選擇一個影像，然後按 **OK** 鈕。
- ② 用變焦桿選擇裁剪框的大小，然後用 ▲▼◀▶ 移動裁剪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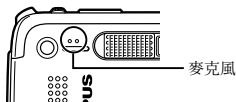


- ③ 選擇要裁剪的區域後，按 **OK** 鈕。
 - 編輯過的影像會被另存為一個單獨的影像。

將聲音加入相片 ▶ []

子選單 1	子選單 2
編輯	▶

- ① 用 **<D>** 選擇一個影像。
- ② 將麥克風對準聲音來源。



- ③ 按 **OK** 鈕。
 - 錄音便會開始。
 - 照相機會在播放影像時添加（記錄）大約 4 秒鐘的聲音。

修飾相片上的臉部 **>** [美臉修正]

子選單 1	子選單 2
編輯	美臉修正

- 根據影像，編輯可能無法生效。
- ① 使用 **<D>** 選擇影像，再按 **OK** 鈕。
 - ② 使用 **<V>** 選擇一個修正項目，然後按 **OK** 鈕。
 - ③ 若要儲存影像，請在檢閱畫面上選擇 [確認]，然後按 **OK** 鈕。若要另外修飾影像，請選擇 [美臉修正]。
 - 修飾後的影像會另存為一個單獨的影像。



- 受修飾影像的 [影像尺寸] 限制為 **[3M]** 或者更小。

美臉修正

- ① 選擇一個修飾項目與修飾等級，然後按 **OK** 鈕。



- ②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方塊；請按 **OK** 鈕。

讓因為背光或其他原因而變黑的部分亮起來 **>** [陰影調整]

子選單 1	子選單 2
編輯	陰影調整

- ① 用 **<D>** 選擇一個影像，然後按 **OK** 鈕。
 - 編輯過的影像會被另存為一個單獨的影像。
- 根據影像，編輯可能無法生效。
- 修飾處理可能會降低影像的解析度。

修飾閃光燈拍攝中的紅眼

▶ [紅眼補正]

子選單 1	子選單 2
編輯	紅眼補正

- ① 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影像，然後按 $\odot$ 鈕。
 - 編輯過的影像會被另存為一個單獨的影像。
- 根據影像，編輯可能無法生效。
- 修飾處理可能會降低影像的解析度。

旋轉影像 ▶ [🔄]

子選單 1	子選單 2
編輯	🔄

- ① 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影像。
 - ② 按 $\odot$ 鈕旋轉影像。
 - ③ 如果需要，重複步驟 ① 與 ② 為其他影像進行設定，然後按 **MENU** 鈕。
- 即使電源關閉之後，照片的旋轉設定也會被儲存取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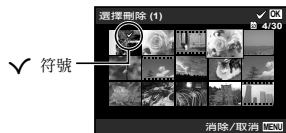
消除影像 ▶ [消除]

子選單 2	用途
消除全幀	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都會被消除。
選擇刪除	分別選擇影像並消除。
消除1幀	刪除顯示的影像。
刪除群組	群組中的所有影像被刪除。

- 消除內部記憶體中的相片時，不要將記憶卡插入照相機。
- 受保護的影像不能消除。

個別選擇並消除影像 ▶ [選擇刪除]

- ① 用 $\triangle \nabla$ 選擇 [選擇刪除]，然後按 $\odot$ 鈕。
- ② 用 $\triangle \nabla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要消除的影像，然後按 $\odot$ 鈕為影像加上一個 ✓ 符號。
 - 按至 T 側可返回 1 張影像顯示。



- ③ 重複步驟 ② 選擇要消除的影像，然後按 **MENU** 鈕消除所選的影像。
- ④ 用 $\Delta \nabla$ 選擇 [執行]，然後按 **OK** 鈕。
 - 有 $\checkmark$ 符號的影像會被消除。

消除所有影像 [消除全幀]

- ① 用 $\Delta \nabla$ 選擇 [消除全幀]，然後按 **OK** 鈕。
- ② 用 $\Delta \nabla$ 選擇 [執行]，然後按 **OK** 鈕。

將列印設定儲存到影像數據

[預留列印]

- “預留列印” (第 56 頁)
- 預留列印只能針對記錄在記憶卡上的相片設定。

保護影像 [5]

- 受保護的影像不能用 [消除] (第 22、38 頁)、[選擇刪除] (第 38 頁)、[刪除群組] (第 38 頁) 或 [消除全幀] (第 38 頁) 消除，但是所有影像都會被 [格式化] (第 40 頁) 消除。
- ① 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影像。
- ② 按 **OK** 鈕。

- 再按 **OK** 鈕取消設定。

- ③ 如果需要，重複步驟 ① 與 ② 以保護其他影像，然後按 **MENU** 鈕。
- 如果保護群組影像，群組中的所有影像都會一起被保護。

對使用 OLYMPUS Viewer 3 上傳至網絡的影像進行設定 [上傳訂單]

- ① 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一個影像。
- ② 按 **OK** 鈕。
 - 再按 **OK** 鈕取消設定。
- ③ 如果需要，重複步驟 ① 與 ② 為其他影像進行設定，然後按 **MENU** 鈕。
- 僅可選擇 JPEG 檔案上傳。
- 關於 OLYMPUS Viewer 3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安裝 PC 軟體和註冊用戶” (第 50 頁)。
- 如需有關上載影像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OLYMPUS Viewer 3 “說明”。

連接到智慧型手機

▶ [FlashAir設定]

- 使用 FlashAir 卡（市售），可以將照相機連接到有Wi-Fi功能的智慧型手機或PC，以便從 FlashAir（有Wireless LAN 功能）卡觀看或匯入影像。
- 使用 FlashAir 卡時，請仔細閱讀 FlashAir 卡使用說明書，並遵守指示。

子選單 2	用途
開始/停止	與Wi-Fi連接或中斷連接。
開始選項	可以選擇 [手動開始] 或 [自動開始]。

- 連接到Wi-Fi時，照相機不會進入休眠模式。
- 有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可以使用。
<http://olympuspen.com/OIShare/>
- 使用之前請參考“FlashAir/Eye-Fi 卡”（第 71 頁）。

ƒ 選單設置 1

完全消除數據 ƒ [格式化]

- 格式化之前，請確認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留下重要的數據。

- 首次使用或者以其他照相機或電腦使用過的記憶卡必須以本照相機格式化。
- 格式化內部記憶體之前，請務必先取出記憶卡。

子選單 2	用途
執行	將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包括受保護的影像）數據完全消除。
取消	取消格式化。

將內部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 ƒ [備份]

子選單 2	用途
執行	將內部記憶體中的影像資料備份至記憶卡。
取消	取消備份。

使用 Eye-Fi 卡 ƒ [Eye-Fi]

子選單 2	用途
全部	上傳所有影像。
選擇的	上傳所選影像。
關	停用 Eye-Fi 傳送。

- 使用 Eye-Fi 卡時，請仔細閱讀 Eye-Fi 卡使用說明，並遵守指示。
- 本照相機不支援 Eye-Fi 卡的無限模式。
- 使用之前請參考“FlashAir/Eye-Fi 卡”（第 71 頁）。

選擇一個將照相機連接到其他裝置的方法 [USB 連接]

子選單 2	用途
自動	每次照相機連接到另一個裝置時，設定以選擇連接方法。
儲存	將照相機作為讀卡器連接。
MTP	如果是 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請將照相機當成可攜式裝置連接。
列印	連接到 PictBridge 相容印表機時要做此選擇。

- 使用隨機軟體時，請選擇 [儲存]。
- 關於與電腦的連接方法，請參閱“與電腦連接”（第 49 頁）。

用 鈕 [啟動] 開啟照相機

子選單 2	用途
取消	照相機沒有開啟。若要開啟照相機，請按 ON/OFF 鈕。
執行	按住  鈕以播放模式開啟照相機。

於照相機關閉時儲存模式 [保持設定]

子選單 2	用途
執行	拍攝模式在照相機關閉時已儲存，將在下次開啟照相機時重新啟動。
取消	照相機開啟時，拍攝模式為 P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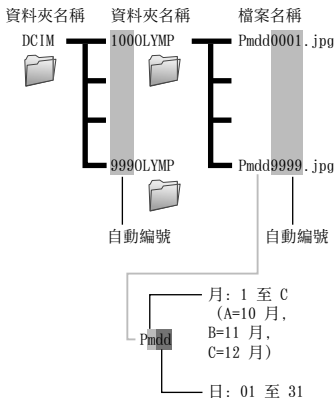
選擇照相機的聲音及其音量

f [聲音設定]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用途
聲音設定	1/2/3	選擇相機的聲音（操作音，快門音以及警告音）。
音量	0/1/2/3/4/5	選取照相機按鈕的操作音量。
 音量	0/1/2/3/4/5	選擇影像播放音量。

f 選單設置 2

重設相片的檔案名稱 f [檔案名稱]



子選單 2	用途
重設	插入新卡時重設資料夾名稱與檔案名稱的序號。 ^{*1} 這在為不同卡上的影像劃分群組時很有用。
自動	即使插入新卡，也會從先前的卡繼續為資料夾名稱與檔案名稱編號。這在管理有序號的所有影像資料夾名稱與檔案名稱時很有用。

^{*1} 資料夾名稱的編號會被重設為 100，而檔案名稱的編號則會重設為 0001。

調整影像處理功能 [像素映射]

- 這個功能出廠時已經調整好，購買之後不需要立即調整。建議大約一年調整一次。
- 為了得到最佳結果，拍攝或檢視相片之後要等待至少一分鐘，才能執行像素映射。如果在照相機在進行像素映射時關機，務必要再執行一次。

調整影像處理功能

[開始] (子選單 2) 顯示出來時按  鈕。

- 開始影像處理功能的檢查與調整。

調整液晶顯示器亮度 [!Q!]

調整液晶顯示器亮度

- ① 一邊檢視畫面一邊用   調整亮度，然後按  鈕。



在電視機上播放影像 [TV輸出]

 電視視訊訊號系統會因為國家與地區而異。在電視機上檢視照相機影像時，要根據電視機的視訊訊號類型選擇視訊輸出。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用途
NTSC/PAL	NTSC	在北美、台灣、韓國、日本等地方將照相機連接到電視機。
	PAL	在歐洲國家、中國等地方將照相機連接到電視機。
HDMI 輸出	480p/576p 720p 1080i	設定優先的訊號格式。若電視設定不匹配，將自動改變。
	關	以照相機操作。
HDMI 控制	開	以電視機遙控器控制。

 原廠預設值會因為照相機銷售地區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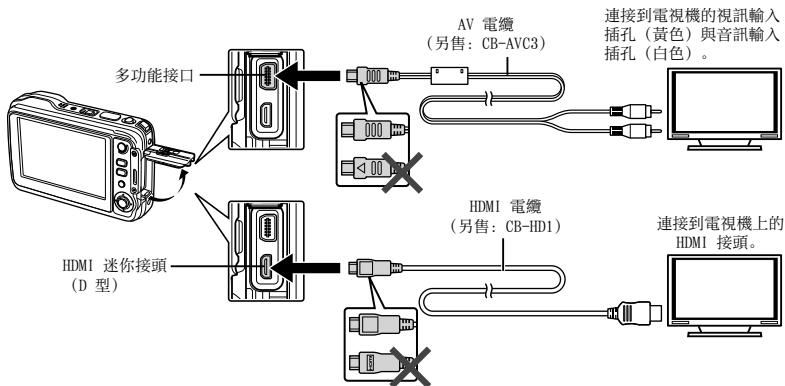
在電視機上播放照相機的影像

● 經由 AV 電纜連接

- ① 用照相機選擇與連接的電視機一樣的視訊訊號系統 ([NTSC]/[PAL])。
- ② 連接電視機與照相機。

● 經由 HDMI 電纜連接

- ① 在照相機上選擇要連接的數碼訊號格式 ([480p/576p]/[720p]/[1080i])。
 - ② 連接電視機與照相機。
 - ③ 打開電視機，將“INPUT”變更為“VIDEO（一個連接到照相機的輸入插孔）”。
 - ④ 打開照相機，用    選擇要播放的影像。
- 照相機以 USB 電纜連接到電腦時，不要將 HDMI 電纜連接到照相機。



- 關於變更電視機輸入來源的詳細資訊，請參考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照相機與電視機用 AV 電纜與 HDMI 電纜連接時，HDMI 電纜優先。
- 視電視機的設定而定，顯示的影像與資訊可能會被切掉一些。

用視電視機的遙控器操作影像

- ① 將 [HDMI 控制] 設定為 [開]，然後關閉照相機。
 - ② 用 HDMI 電纜連接照相機與電視機。“經由 HDMI 電纜連接” (第 44 頁)
 - ③ 先打開電視機，然後再打開照相機。
 - 按照顯示於電視機上的下列操作說明進行操作。
- 在某些電視機上，即使操作說明顯示於螢幕上，也不能以電視機的遙控器進行操作。
 - 如果不能以電視機的遙控器進行操作，請將 [HDMI 控制] 設定為 [關]，然後用照相機進行操作。

拍照時節省電池電力 [省電模式]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取消 [省電模式]。
開	照相機大約 10 秒鐘沒有使用，液晶顯示器就會自動關閉以節省電池電力。

恢復待機模式

按任何按鈕。

變更顯示語言 [🗣️]

子選單 2	用途
語言	選擇液晶顯示器上顯示的選單與錯誤訊息的語言。

設定日期與時間

- ① 將搖桿按向   為 [年] 選擇年份。
 - ② 將搖桿按向  為 [年] 儲存設定。
 - ③ 和在步驟 ① 與 ② 中一樣，將搖桿按向     以設定 [月] (月份)、[日] (日期)、[時間] (時與分)，以及 [年/月/日] (日期順序)，然後按  鈕。
- 若要設定精確的時間，請於時間訊號顯示 00 秒時，按  鈕。

查看日期與時間

照相機開機時按  鈕。目前的時間會顯示約 30 秒鐘。

✎ 選單設置 3

選擇居住地與現處地時區

✎ [世界時間]

- 如果沒有先用 [⌚] 設定照相機時鐘，將無法以 [世界時間] 選擇時區。

子選單 2	子選單 3	用途
居住地/ 現處地	🏠	居住地時區（在子選單 2 中為 🏠 選擇的時區）的時間。
	➡	旅行目的地時區（在子選單 2 中為 ➡ 選擇的時區）的時間。
🏠*1	—	選擇居住地時區（🏠）。
➡*1, 2	—	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

*1 在實施日光節約時間的地區，請用 △▽ 啟動日光節約時間（[夏令時間]）。

*2 選擇一個時區時，照相機會自動計算所選時區與居住地時區（🏠）之間的時間差，以顯示旅行目的地時區（➡）的時間。

註冊美臉修正設定 ✎ [美肌設定]

- 根據影像，編輯可能無法生效。

- ① 使用 △▽ 選擇修飾設定，再按 OK 鈕。
- ② 按快門鈕拍攝一張人像照片。



- 影像不會儲存。

- ③ 選擇一個修飾項目與修飾等級，然後按 OK 鈕。



- ④ 在檢閱畫面上按 OK 鈕以儲存影像。

- 註冊完成。

將LED 照明器當成輔助照明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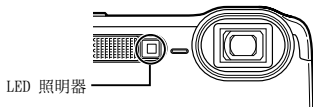
[LED照明]

子選單 2	用途
關	停用 LED 照明器。
開	啟用 LED 照明器。

若要使用LED照明器

按住  鈕直到 LED 照明器點亮。

- 如果在 LED 照明器開著時進行操作，它會點亮約 90 秒鐘。



- 如果約 30 秒鐘左右沒有操作，LED 照明器就會熄滅。
- 即使照相機電源關閉，如果按住  鈕直到 LED 指示燈點亮，它也會點亮 30 秒鐘。

關閉 LED 照明器

按住  鈕直到 LED 照明器熄滅。

安裝 PC 軟體和註冊用戶

Windows

1 將附帶的光碟插入光碟機。

Windows XP

- 將顯示一個“設定”對話方塊。

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

- 將顯示一個自動執行對話方塊。請按一下“OLYMPUS Setup”顯示“設定”對話方塊。



- 若“設定”對話方塊未顯示，請從開始選單中選擇“我的電腦”（Windows XP）或“電腦”（Windows Vista/Windows 7）。按兩下光碟（OLYMPUS Setup）圖示打開“OLYMPUS Setup”視窗，然後再按兩下“Launcher.exe”。

- 若顯示一個“User Account Control”（使用者帳戶控制）對話方塊，請按一下“Yes”（是）或“Continue”（繼續）。

2 註冊您的 Olympus 產品。

- 按一下“登記”鈕並按照畫面指示進行操作。
- 必須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才可進行使用者註冊。“連按照相機”（第 49 頁）
- 如果將照相機連接到電腦之後，照相機螢幕上沒有任何顯示，可能是電池沒電了。將電池充電，然後再次連按照相機。

3 安裝 OLYMPUS Viewer 3。

- 開始安裝前，請先檢查系統需求。
- 按一下“OLYMPUS Viewer 3”鈕並按照畫面指示安裝軟體。

OLYMPUS Viewer 3

作業系統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或更新版本) /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
處理器	Pentium 4 1.3GHz 或更快 (動畫需要 Core 2 Duo 2.13GHz 或更快)
RAM	1GB 或更高 (建議使用 2GB 或更高)
可用硬碟空間	3GB 或以上
液晶顯示器設定	1024 × 768 像素或更高 至少 65,536 色 (建議使用 16,770,000 色)

- 有關使用該軟體的資訊，請參閱線上說明。

4 安裝照相機說明書。

- 按一下“Camera Instruction Manual”鈕並按照畫面指示進行操作。

Macintosh

1 將附帶的光碟插入光碟機。

- 按兩下桌面上的光碟 (OLYMPUS Setup) 圖示。
- 按兩下“Setup”圖示顯示“設定”對話方塊。



2 安裝 OLYMPUS Viewer 3。

- 開始安裝前，請先檢查系統需求。
- 按一下“OLYMPUS Viewer 3”鈕並按照畫面指示安裝軟體。
- 您可通過 OLYMPUS Viewer 3 “說明”中的“登記”進行使用者註冊。

OLYMPUS Viewer 3

作業系統	Mac OS X v10.5 - v10.8
處理器	Intel Core Solo/Duo 1.5GHz 或更快（動畫需要 Core 2 Duo 2GHz 或更快）
RAM	1GB 或更高（建議使用 2GB 或更高）
可用硬碟空間	3GB 或以上
液晶顯示器設定	1024 × 768 像素或更高 至少 32,000 色（建議使用 16,770,000 色）

- 其他語言可從語言下拉式方塊進行選擇。有關使用該軟體的資訊，請參閱線上說明。

3 複製照相機說明書。

- 按一下“Camera Instruction Manual”鈕打開包含照相機說明書的資料夾。將與您的語言對應的說明書複製到電腦。

直接列印 (PictBridge)

將照相機連接到與 PictBridge 相容的印表機，便可以直接列印影像而不必使用電腦。

若想知道您的印表機是否支援 PictBridge，請參考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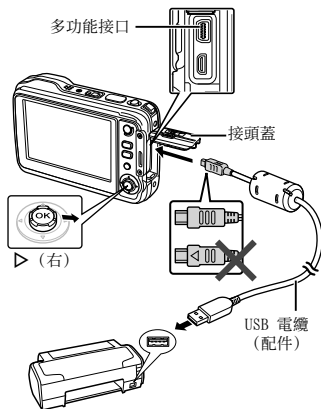
- 可以用照相機設定的列印模式，紙張尺寸以及其他參數，會因所使用的印表機而異。詳情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關於可用的紙張種類，裝紙和安裝油墨匣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在設定選單中將 [USB 連接] 設定為 [列印]。[USB 連接] (第 41 頁)

以印表機的標準設定列印影像 [簡單列印]

1 將要列印的影像顯示在液晶顯示器上。

- “檢視影像” (第 18 頁)

2 打開印表機電源，然後連接印表機與照相機。



3 按 ▷ 開始列印。

4 若要列印另一個影像，請用 ◀▶ 選擇影像，然後按 OK 按鈕。

結束列印

選擇的影像顯示在螢幕上之後，將 USB 電纜從照相機和印表機拔掉。

變更印表機設定以進行列印 [用戶自定列印]

1 將要列印的影像顯示在液晶顯示器上。

- “檢視影像”（第 18 頁）

2 打開印表機電源，然後連接印表機與照相機。

3 按 **OK** 鈕。

4 用 $\triangle$ ∇ 選擇列印模式，然後按 **OK** 按鈕。

子選單 2	用途
列印	列印在步驟 8 中選擇的影像。
列印全部影像	列印儲存於內部記憶體或者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多重列印	用多重版面格式列印一個影像。
全部影像索引	列印儲存於內部記憶體或者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的索引。
列印預約 ^{*1}	根據記憶卡上的預約列印資料列印影像。

^{*1} [列印預約] 只能用於已經預約列印時。“預約列印”（第 56 頁）

5 用 $\triangle$ ∇ 選擇 [尺寸]（子選單 3）並按 $\triangleright$ 。

- 如果 [印表機設定] 畫面沒有顯示出來，[尺寸]，[無框] 和 [分割數] 會被設定為印表機的標準設定。



6 用 $\triangle$ ∇ 選擇 [無框] 或 [分割數] 設定，然後 **OK** 按鈕。

子選單 4	用途
關/開 ^{*1}	影像列印時會有邊框（[關]）。 列印的影像會充滿整張像紙（[開]）。
（每張紙上可以 列印的影像會因 印表機而異。）	只有在步驟 4 中選擇 [多重列印] 時，才可以選擇每張紙上可以列印 的影像數目（[分割數]）。

^{*1} [無框] 可以使用的設定會因印表機而異。

- ! 如果在步驟 5 和 6 中選擇 [標準設定]，就會以印表機的標準設定列印影像。

7 用 <D> 選擇一個影像。

8 按 △ 為目前的影像預約列印。按 ▽ 為目前的影像進行詳細的印表機設定。

進行詳細的印表機設定

① 用 △▽<D> 選擇設定，然後按 OK 鈕。

子選單 5	子選單 6	用途
 X	0 至 10	選擇列印的數目。
日期	帶/ 不帶	選擇 [帶] 可以列印帶有日期的影像。 選擇 [不帶] 可以列印不帶日期的影像。
檔案名稱	帶/ 不帶	選擇 [帶] 可以列印帶有檔案名稱的影像。 選擇 [不帶] 可以列印不帶檔案名稱的影像。
	(前往設定畫面。)	選擇列印影像的一個部分。

裁剪影像 [

① 用縮放桿選擇裁剪框的尺寸，用 △▽<D> 移動裁剪框，然後按 OK 按鈕。



② 用 △▽ 選擇 [確認]，然後按 OK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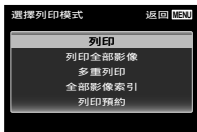
9 如果有需要，重複步驟 7 和 8 選擇要列印的影像，進行詳細的設定，然後設定 [1 幀]。

10 按 OK 鈕。



11 用 $\triangle$ ∇ 選擇 [列印]，然後按 $\odot$ 鈕。

- 便會開始列印。
- 在 [列印全部影像] 模式中選擇 [選項設定] 時，[列印資訊] 畫面就會顯示出來。
- 列印完成時，[選擇列印模式] 畫面就會顯示出來。



取消列印

- ① [請勿移除USB連線] 顯示出來時，按 **MENU** 按鈕。
- ② 用 $\triangle$ ∇ 選擇 [取消]，然後按 $\odot$ 鈕。

12 按 **MENU** 鈕。

13 [請拔下 USB 電纜] 訊息顯示出來時，將 USB 電纜從照相機和印表機拔下來。

預約列印

預約列印時，列印的數目和日期疊印選項都會儲存在記憶卡上的影像中。這樣只要用記憶卡上的預約列印，而不需要電腦或相機，便可以在支援 DPOF 的印表機或沖印店輕鬆地列印。

- 預約列印只能針對儲存於記憶卡上的影像設定。
- 由另一個 DPOF 裝置設定的 DPOF 預約不能以本照相機變更。請用原裝置進行變更。以本照相機進行新的 DPOF 預約會將其他裝置所做的預約刪除。
- DPOF 預約列印可以在一張記憶卡上進行 999 個影像的預約。

單幀預約列印 [$\square$]

1 顯示設定選單。

- “使用設定選單” (第 29 頁)

2 從播放選單 $\blacktriangleright$ 選擇 [列印預約]，然後按 $\odot$ 按鈕。

- 3** 用 $\Delta \nabla$ 選擇 [凸]，然後按 $\odot$ 鈕。



- 4** 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要預約列印的影像。用 $\Delta \nabla$ 選擇數量。按 $\odot$ 鈕。

- 5** 用 $\Delta \nabla$ 選擇 [⌚] (列印日期) 畫面選項，然後按 $\odot$ 鈕。

子選單 2	用途
無	只列印影像。
日期	列印帶有拍攝日期的影像。
時間	列印帶有拍攝時間的影像。

- 6** 用 $\Delta \nabla$ 選擇 [預約]，然後按 $\odot$ 鈕。

為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各預約列印一張 [凸]

- 1** 按照 [凸] (第 56 頁) 中的步驟 1 和 2 進行。

- 2** 用 $\Delta \nabla$ 選擇 [凸]，然後按 $\odot$ 鈕。

- 3** 按照 [凸] 中的步驟 5 和 6 進行。

重設所有預約列印資料

- 1** 按照 [凸] (第 56 頁) 中的步驟 1 和 2 進行。

- 2** 選擇 [凸] 或 [凸]，然後按 $\odot$ 鈕。

- 3** 用 $\Delta \nabla$ 選擇 [重設]，然後按 $\odot$ 鈕。

為所選擇的影像重設預約列印資料

1 按照 [凸] (第 56 頁) 中的步驟 1 和 2 進行。

2 用 $\Delta \nabla$ 選擇 [凸]，然後按  鈕。

3 用 $\Delta \nabla$ 選擇 [保持]，然後按  鈕。

4 用 $\triangleleft \triangleright$ 選擇要取消預約列印的影像。用 $\Delta \nabla$ 將列印數量設定為 “0”。

5 如果需要，重複步驟 4，然後在完成時按  按鈕。

6 用 $\Delta \nabla$ 選擇 [] (列印日期) 畫面選項，然後按  鈕。

- 設定會被套用至有預約列印資料的其餘影像。

7 用 $\Delta \nabla$ 選擇 [預約]，然後按  鈕。

使用提示

如果照相機不能如預期的運作，或者螢幕上出現錯誤訊息，而您不知道該怎麼做，請參考下列資訊以解決問題。

疑難排解

電池

“即使裝上電池，照相機也不運作”。

- 請依正確方向放入充飽電的電池。
“插入與取出電池與記憶卡（市售）”
（第 4 頁），“為電池充電”（第 5 頁）
- 電池效能可能會因低溫而暫時降低。請從照相機中取出電池，放入口袋中回暖一些。

記憶卡/內部記憶體

“出現錯誤訊息”。

“錯誤訊息”（第 61 頁）

鏡頭

“鏡頭從內部起霧”。

- 很可能是相機內部濕度很高。再度使用相機之前，要取出電池與記憶卡，打開電池/記憶卡蓋，讓其完全乾燥。

快門鈕

“按快門鈕時沒有拍攝到影像”。

- 取消休眠模式。
為了節省電池的電力，照相機開機時，如果 3 分鐘沒有操作，照相機會自動進入休眠模式，液晶顯示器會關閉。在這個模式中，即使全按快門鈕，也不能拍攝影像。拍攝之前，操作變焦桿或其他按鈕，將照相機從休眠模式喚醒。如果再 5 分鐘不操作，照相機就會自動關機。按 **ON/OFF** 鈕開啟照相機電源。
- 按  鈕切換至拍攝模式。
- 等到 （閃光燈充電）停止閃爍之後再拍攝。
- 長期使用照相機時，內部溫度可能會增加，而造成自動關機。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等到相機夠冷為止。
照相機外部溫度也可能在使用時增高，不過這是正常情況，不表示故障。

液晶顯示器

“很難看清楚”。

- 可能發生結露。關閉電源，等到機身適應周遭溫度並乾燥之後再拍攝。

“照片中捕捉到光線”。

- 用閃光燈拍攝時，會使得影像上產生很多閃光燈在空氣中的灰塵上的反光。

日期與時間功能

“日期與時間設定恢復為預設的設定”。

- 如果電池從照相機中取出約 3 天^{*1}，日期與時間設定就會恢復為預設的設定，而必須重設。

^{*1} 日期與時間恢復為預設設定所需的時間會因為電池裝入的時間長度而異。

“開啟照相機，進行初始設定”（第 7 頁）

雜項

“照相機拍照時發出雜訊”。

- 即使沒有進行操作，照相機也可能啟用鏡頭而發出雜訊。這是因為照相機準備拍攝而自動執行自動對焦動作的緣故。

錯誤訊息

- 下列錯誤訊息之一顯示在液晶顯示器上時，請查看更正動作。

錯誤訊息	更正動作
 記憶卡錯誤	記憶卡問題 插入新的記憶卡。
 防止寫入	記憶卡問題 記憶卡的防止寫入開關設定至“LOCK”端。打開開關。
 內存不足	內部記憶體問題 • 插入記憶卡。 • 刪除不要的影像。*1
 記憶卡存儲容量用盡	記憶卡問題 • 更換記憶卡。 • 刪除不要的影像。*1
	記憶卡問題 用 $\Delta \nabla$ 選擇 [格式化]，然後按 $\odot$ 鈕。然後用 $\Delta \nabla$ 選擇 [執行]，然後按 $\odot$ 鈕。*2
	內部記憶體問題 用 $\Delta \nabla$ 選擇 [格式化]，然後按 $\odot$ 鈕。然後用 $\Delta \nabla$ 選擇 [執行]，然後按 $\odot$ 鈕。*2

錯誤訊息	更正動作
 無圖像	內部記憶體問題/記憶卡問題 拍照之後再檢視。
 該圖像不能重放	選擇影像的問題 用照片修飾軟體等在電腦上檢視影像。如果影像還是不能檢視，表示影像已經損毀。
 影像不能修改	選擇影像的問題 用照片修飾軟體等在電腦上修改影像。
 電池剩餘不足	電池問題 充電電池。
 未連接	連接問題 正確的連接照相機與電腦或印表機。
 無紙張	印表機問題 將紙張裝入印表機。
 無油墨	印表機問題 將油墨填充到印表機中。

*1 刪除重要影像之前，要將其下載到電腦。

*2 所有資料都會被刪除。

錯誤訊息	更正動作
 夾紙	印表機問題 取出夾住的紙。
印表機的設定已 改變 ^{A3}	印表機問題 回到印表機可以使用的狀態。
 印表機故障	印表機問題 關閉相機與印表機，檢查印表機是否有任何問題，然後再度打開電源。
 無法列印此影像 ^{A4}	選擇影像的問題 用電腦列印。

^{A3} 例如，當印表機紙盤被取出來時，這個訊息就會顯示出來。在照相機上進行列印設定時，不要操作印表機。

^{A4} 本相機可能無法列印以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拍攝提示

不知道該怎麼拍攝您所見到的影像時，請參考下列資訊。

對焦



“對被攝體對焦”

- **拍攝被攝體不在螢幕中央的照片**
在相同的距離將一個物體當成被攝體對焦之後，取景構圖並拍照。
將快門鈕按下一半（第 9 頁）
- **將 [AF 模式]（第 31 頁）設定為 [臉部偵測/iESP]**
- **以 [焦點追蹤] 模式拍照（第 31 頁）**
照相機會自動追蹤被攝體的動作以便對其持續對焦。
- **拍攝灰暗的被攝體**
使用 AF 補償發光使對焦更容易。[AF 補償發光]（第 32 頁）
- **為很難自動對焦的被攝體拍照**
在下列情況中，用和被攝體相同距離的高對比物體對焦（以半按快門的方式）之後，構圖取景並拍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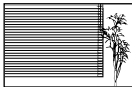
低對比度的被攝體



當非常亮的物體出現在液晶顯示器中央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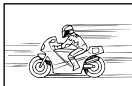
沒有垂直線條的物體^{*1}



物體位於不同距離時



快速移動的物體



被攝體不在圖幀中央



^{*1} 取景構圖時將照相機垂直握持對焦，然後回到水平位置拍照，也是有效的方法。

照相機晃動



“不受照相機晃動影響的拍照”

- 用 [影像穩定器] (第 32 頁) 拍照
即使不提高 ISO 感光度，攝影元件^{*1}移動以修正照相機晃動。這個功能在以高變焦放大拍照時也有效。
^{*1} 一個經由鏡頭接受光線而將其轉換為電氣訊號的裝置。
- 用 [短片防震模式] (第 35 頁) 拍攝短片
- 在場景模式中選擇 [運動] (第 13 頁)
[運動] 模式採用高速快門，可以降低移動的被攝體所造成的模糊。
- 以高 ISO 感光度拍照
如果選擇高 ISO 感光度，即使在不能使用閃光燈的地方，也可以用高速快門拍照。
“ISO” (第 27 頁)

曝光 (亮度)



“以正確的亮度拍照”

- 為逆光的被攝體拍照
即使逆光拍照時，臉孔或背景也會很明亮。
[陰影調整] (第 30 頁)
[背光 HDR] (第 13 頁)

- 用 [臉部偵測/iESP] (第 31 頁) 拍照
逆光的臉孔可以得到適當的曝光，臉孔會亮起來。
- 用 [ESP/☐] (第 31 頁) 的 [●] 拍照
亮度會與螢幕中央的被攝體搭配。影像不會受背景光線的影像。
- 用 [強制閃燈] (第 25 頁) 閃光燈拍照
背光的被攝體會亮起來。
- 拍攝白色沙灘或雪景
在場景模式中選擇 [海灘和雪景] (第 13 頁)
- 用曝光補償 (第 25 頁) 拍照
檢視螢幕以便拍攝時調整亮度。通常拍攝白色的被攝體 (例如雪) 時得到的影像會比實際的被攝體暗。用曝光補償往正 (+) 的方向調整，以如實呈現白色。反過來說，為黑色被攝體拍照時，往負 (-) 的方向調整才有效。

“以如實呈現色澤深淺的方式拍照”

- 選擇白平衡以便拍照（第 25 頁）

在大部分情況下，用 [WB 自動] 設定通常可以得到最好的結果，但是，對於某些被攝體，您應該用不同的設定嘗試看看。（在晴天的遮陽傘下，混合自然與人工光線設定等等情況下尤其如此。）



“拍攝比較清晰的照片”

- 使用光學變焦或超高解像變焦

避免用數碼變焦（第 32 頁）拍照。

- 以低 ISO 感光度拍照

如果照片是以高 ISO 感光度拍的，可能會發生雜訊（原始影像中沒有的彩色小點和不均勻的色彩），而且影像可能會顯得粗糙。

“ISO”（第 26 頁）



“讓電池更持久”

- 將 [省電模式]（第 46 頁）設定為 [開]



“播放內部記憶體和記憶卡中的影像”

- 取出記憶卡並顯示內部記憶體中的影像
 - “插入與取出電池與記憶卡（市售）”（第 4 頁）

“在高解析度電視機上以高畫質檢視影像”

- 以 HDMI 電纜（另售）將照相機連接到電視機
 - “在電視機上播放影像” [TV 輸出]”（第 44 頁）



“刪除記錄在靜態影像上的聲音”

- 播放影像時將無聲記錄在原來的聲音上面
“將聲音加入相片” [🔊]”（第 36 頁）

各拍攝模式下的可用設定列表

關於 **SCN**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SCN** 設定列表”（第 67 頁）。

關於陰影區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MAGIC** 設定列表”（第 69 頁）。

	P	IAUTO	BEAUTY		MAGIC	
變焦	✓	✓	✓	-	✓	✓
閃光燈	✓	*1	*1	*1	✓	-
自拍定時器	*1	*1	*1	*1	*1	*1
曝光補償	✓	-	-	✓		✓
白平衡	✓	-	-	✓		✓
ISO	✓	-	-	✓	-	-
過片	✓	-	-	✓	-	-
影像尺寸	✓	✓	*1	✓	✓	*1
長寬比	✓	✓	✓	✓	✓	-
重設	✓	✓	✓	✓	✓	✓
壓縮度	✓	✓	✓	✓	✓	✓
陰影調整	✓	-	✓	✓	-	-
AF模式	✓	-	-	-	-	*1
ESP/ 	✓	-	-	✓	✓	✓
數碼變焦	✓	-	✓	-	-	-
影像穩定器	✓	✓	✓	✓	✓	✓
AF補償發光	✓	✓	✓	✓	✓	-
記錄瀏覽	✓	✓	✓	✓	✓	✓
圖示說明	✓	✓	✓	✓	✓	✓
日期印章	✓	✓	-	✓	-	-
超高解像變焦	✓	-	-	-	-	-

*1 有些功能不能設定。

SCN 設定列表

										
變焦	✓	✓	✓	✓	✓	✓	✓	-	✓	✓
閃光燈	*1	-	-	-	*1	*1	*1	*1	-	-
自拍定時器	*1	*1	*1	*1	*1	*1	*1	*1	*1	*1
曝光補償	-	-	-	-	-	-	-	-	-	-
白平衡	-	-	-	-	-	-	-	-	-	-
ISO	-	-	-	-	-	-	-	-	-	-
過片	-	-	-	-	-	*1	-	-	-	-
影像尺寸	✓	✓	*1	✓	✓	✓	✓	✓	✓	✓
長寬比	✓	✓	✓	✓	✓	✓	✓	✓	✓	✓
重設	✓	✓	✓	✓	✓	✓	✓	✓	✓	✓
壓縮度	✓	✓	✓	✓	✓	✓	✓	✓	✓	✓
陰影調整	✓	✓	-	-	-	✓	✓	✓	✓	-
AF模式	✓	✓	✓	✓	✓	✓	✓	-	✓	-
ESP/ 	✓	✓	✓	✓	✓	✓	✓	-	✓	✓
數碼變焦	✓	✓	-	✓	✓	✓	✓	-	✓	✓
影像穩定器	✓	✓	✓	✓	✓	✓	✓	✓	✓	✓
AF補償發光	✓	✓	✓	✓	✓	✓	✓	✓	✓	-
記錄測寬	✓	✓	✓	✓	✓	✓	✓	✓	✓	✓
圖示說明	✓	✓	✓	✓	✓	✓	✓	✓	✓	✓
日期印章	✓	✓	✓	✓	✓	✓	✓	✓	✓	✓
超高解像變焦	-	-	-	-	-	-	-	-	-	-

*1 有些功能不能設定。

							
變焦	✓	✓	✓	✓	✓	✓	✓
閃光燈	*1	*1	*1	*1	-	-	-
自拍定時器	*1	*1	*1	*1	✓	✓	*1
曝光補償	-	-	-	✓	-	-	-
白平衡	-	-	-	*1	-	-	-
ISO	-	-	-	-	-	-	-
過片	-	-	-	*1	-	-	-
影像尺寸	✓	✓	✓	✓	✓	✓	*1
長寬比	✓	✓	✓	✓	✓	✓	✓
重設	✓	✓	✓	✓	✓	✓	✓
壓縮度	✓	✓	✓	✓	✓	✓	✓
陰影調整	✓	✓	✓	✓	✓	✓	-
AF模式	✓	✓	✓	*1	-	-	✓
ESP/ 	✓	✓	✓	✓	✓	✓	✓
數碼變焦	✓	✓	✓	✓	✓	✓	-
影像穩定器	✓	✓	✓	✓	✓	✓	✓
AF補償發光	✓	✓	✓	✓	-	-	✓
記錄瀏覽	✓	✓	✓	✓	✓	✓	✓
圖示說明	✓	✓	✓	✓	✓	✓	✓
日期印章	✓	✓	✓	✓	✓	✓	✓
超高解像變焦	-	-	-	-	-	-	-

*1 有些功能不能設定。

MAGIC 設定列表

	濃化色調 效果	針孔相機 效果	魚眼效果	柔焦效果	Punk	閃閃發光
曝光補償	✓	✓	-	✓	✓	✓
白平衡	✓	✓	-	✓	-	✓

	水彩	反射	縮小模型	碎片化	戲劇性
曝光補償	✓	✓	✓	✓	✓
白平衡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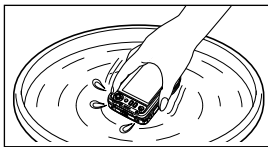
照相機維護

外觀

- 以柔軟的布輕拭。如果照相機非常髒，請將布在溫和的肥皂水中浸濕再擰乾。以濕布擦拭照相機，再以乾布擦乾。若曾在沙灘上使用照相機，請將布在清水中浸濕再擰乾。
- 在有塵土或泥沙之類異物的地方使用照相機，可能會有異物附著在照相機上。如果持續在這樣的環境中使用照相機，可能會對照相機造成傷害。為了避免這種傷害，請用下列方法清洗照相機。

① 將電池/記憶卡艙蓋與接頭蓋闔牢並鎖緊。
(第 5 頁)

② 將桶子或其他容器注滿清水，將照相機面朝下浸入水中並徹底的搖晃照相機。然後按住鈕，將照相機直接在水流強勁的水龍頭底下沖洗。



液晶顯示器

- 以柔軟的布輕拭。

鏡頭

- 請以市售吹風機吹去鏡頭上的灰塵，再以鏡頭清潔液輕輕擦拭。

❗ 請勿使用強效溶劑，如苯或酒精或化學拭布。

❗ 鏡頭不乾淨可能會發霉。

電池/USB-AC 轉接器

- 用軟乾布輕輕擦拭。

儲存

- 照相機若長時間不使用，請拔下 USB-AC 轉接器並取出電池及記憶卡，收藏在乾爽的通風處。
- 定期裝上電池並測試照相機功能。
- ❗ 避免將照相機留置於處理化學用品的場所，以免發生腐蝕現象。

使用另售的 USB-AC 轉接器

USB-AC 轉接器 F-3AC (另行銷售) 可用於本照相機。請勿使用除指定以外的 USB-AC 轉接器。使用 F-3AC 時，請務必使用本照相機附帶的 USB 電纜。請勿將其他任何 USB-AC 轉接器用於本照相機。

使用另行銷售的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 (UC-50: 另行銷售) 可用於為電池充電。

僅可使用專用充電式電池，電池充電器和 USB-AC 轉接器

強力推薦您僅將正版的 Olympus 專用充電式電池，電池充電器和 USB-AC 轉接器用於本照相機。使用非正版的 Olympus 充電式電池，電池充電器和／或 USB-AC 轉接器可能會因電池漏液，過熱，起火或損壞引起火災或人身傷害。Olympus 對因使用非正版 Olympus 附件的電池，電池充電器和／或 USB-AC 轉接器所造成的事故或損害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在國外使用電池充電器與 USB-AC 轉接器

- 本電池充電器與 USB-AC 轉接器適用於全球大部分的家用電源，介於 100 V 至 240 V 的交流電 (50/60Hz)。但因所在國家或地區不同，交流電插座的外形可能不相同，因此電池充電器與 USB-AC 轉接器需要符合插座的插頭轉換器。如需詳細資訊，請洽當地電器行或旅行社。
- 請勿使用旅行用轉壓器，以免損害您的電池充電器與 USB-AC 轉接器。

使用記憶卡

與本照相機相容的記憶卡

SD/SDHC/SDXC/Eye-Fi/FlashAir

(有 Wireless LAN 功能) 卡 (市售)

(如需相容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造訪 Olympus 網站)。

- 本照相機可於內部記憶體中儲存影像，而不使用記憶卡。



FlashAir/Eye-Fi 卡

- “FlashAir” SD 卡內置無線區域網路，無法被格式化。請使用 FlashAir 卡隨附的軟體格式化該卡。
- 使用 FlashAir 或 Eye-Fi 卡時，請遵守照相機使用國的法律和法規。請在飛機或其他禁用 FlashAir 或 Eye-Fi 卡的地方將插卡從照相機中取出或停用插卡的功能。
- FlashAir/Eye-Fi 卡使用時可能會發熱。
- 使用 FlashAir/Eye-Fi 卡時，電池電力可能會消耗得比較快。
- 使用 FlashAir/Eye-Fi 卡時，照相機的反應可能會比較慢。

SD/SDHC/SDXC 記憶卡防寫入開關

SD/SDHC/SDXC 記憶卡具有防寫入開關。

若將開關設在“LOCK”側，則無法寫入記憶卡，刪除資料或格式化。還原開關即可啟用寫入。



格式化記憶卡

首次使用或者以其他照相機或電腦使用過的記憶卡必須以本照相機格式化。

檢查影像儲存位置

記憶體指示器會顯示拍攝及播放時，是否正在使用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

現有記憶體指示

：正在使用內部記憶體

：正在使用記憶卡

 即使執行 [格式化]，[消除1幀]，[選擇刪除] 或 [消除全幀]，也不會完全消除記憶卡中的資料。丟棄記憶卡時，請破壞記憶卡，以防洩漏個人資料。

 不能在記憶卡與內部記憶體之間切換。
使用內部記憶體時，要先將記憶卡取出來。

記憶卡的讀出/記錄程序

拍攝時，若照相機正在寫入資料，則目前的記憶體指示器會點亮紅燈。請勿打開電池／記憶卡艙蓋或拔下 USB 電纜。這不僅會毀損影像資料，還會造成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無法使用。

內部記憶體和記憶卡中可儲存的影像（相片）數/記錄長（動畫）

! 可儲存相片數和記錄長的數據為近似值。實際的容量取決於拍攝條件及所用的插卡。

相片^{*1}

影像尺寸	壓縮度	可儲存的靜止影像數	
		內部記憶體	SD/SDHC/SDXC 記憶卡 (4GB)
12M 3968×2976	FINE	8	600
	NORM	15	1,080
8M 3200×2400	FINE	12	870
	NORM	21	1,500
3M 1920×1440	FINE	40	2,770
	NORM	78	5,300
VGA 640×480	FINE	292	20,340
	NORM	484	30,510

^{*1} 長寬比為4:3時的影像尺寸範例。

動畫

影像尺寸	記錄長	
	內部記憶體	SD/SDHC/SDXC 記憶卡 (4GB)
1080 1920×1080 ^{*1}	21 秒	24 分
720 1280×720 ^{*1}	31 秒	36 分
VGA 640×480	1 分 21 秒	96 分
HD 640×480 ^{*2}	6 秒	7 分
HD 320×240 ^{*2}	9 秒	10 分

^{*1} 指定高畫質時，記錄長最長為 29 分鐘。

^{*2} 記錄長最長為 20 秒鐘。

- 不論記憶卡的容量如何，一段短片的檔案大小上限為 4 GB。

增加可拍攝的張數

消除不要的影像，或是將照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其他裝置以儲存影像，然後消除內部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消除1幀]（第 22、38 頁）、[選擇刪除]（第 38 頁）、[消除全幀]（第 38 頁）或 [刪除群組]（第 38 頁），
[格式化]（第 40 頁）

關於防水與防震功能的重要資訊

防水：防水功能保證^{a1} 能在深達 5 m 的地方操作高達一個小時。照相機如果受到嚴重或過度的撞擊，防水功能可能會受損。

防震：防震功能保證^{a2} 您的小型數碼照相機能夠承受日常生活中的意外撞擊並進行操作。防震功能並不能對所有有問題的操作或外表的損傷提供無條件的保證。刮傷與凹痕之類的外表損傷不在保證範圍內。

和任何電子裝置一樣，必須要有適當的維護保養，才能維持照相機的完整性與操作性。為了維持照相機的效能，經過任何重大撞擊之後，請將照相機就近帶到 Olympus 授權的服務中心去檢查。萬一照相機因為疏忽或誤用而受損，照相機的維修費用不在保證範圍內。關於保證的進一步資訊，請造訪當地的 Olympus 網站。

請遵守下列照相機保養指示。

- ^{a1} 這是以 Olympus 的壓力測試設備根據 IEC Standard Publication 529 IPX8 測得的結果 - 這表示照相機可以在指定的水壓下在水底正常使用。
- ^{a2} 這項防震效能以 Olympus 的測試條件根據 MIL-STD-810F、方法 516.5、程序 IV (Transit 掉落測試) 確認。關於 Olympus 測試條件的詳細資訊，請參考您當地的 Olympus 網站。

使用之前：

- 檢查照相機是否有異物，包括髒東西、灰塵或泥沙。

- 牢牢地關上電池/記憶卡蓋門、接頭蓋門以及 LOCK 鎖片。
- 在水底或者潮濕或多灰塵的環境中（例如海邊），請勿以濕手打開電池/記憶卡蓋以及接頭蓋。

使用之後：

- 在水底使用照相機之後，務必要將所有多餘的水分或殘餘物擦掉。
- 在海水中使用相機之後，要將相機泡在一桶清水中大約 10 分鐘（電池/記憶卡蓋以及接頭蓋要蓋牢）。然後讓相機在通風良好的地方陰乾。
- 打開電池/記憶卡蓋或接頭蓋時，小心不要讓水滴入相機中。如果發現蓋子內側有任何水珠，務必要擦掉之後才能使用相機。

存放與保養

- 不要將照相機放在高溫（40°C 以上）或低溫（-10°C 以下）的環境中。否則可能會破壞防水功能。
- 不要用化學物品進行清潔、防鏽、防霧、修理等等，否則可能會破壞防水功能。
- 不要將照相機長時間放在水中。長時間放在水中會損壞照相機的外觀以及／或者使得防水功能劣化。
- 和任何防水設備一樣，為了維持防水功能，建議每年更換一次防水封裝（與封條）。至於能夠更換防水封裝的 Olympus 經銷商或服務站，請造訪當地的 Olympus 網站。

- ❗ 隨附的配件（例如 USB-AC 轉接器）不提供防震或防水。

商標

- Microsoft 和 Windows 為微軟公司的註冊商標。
- Macintosh 為蘋果公司的商標。
- SDXC 標誌為 SD-3C, LLC 的商標。
- Eye-Fi 是 Eye-Fi, Inc. 的註冊商標。
- FlashAir 是 Toshiba 公司的商標。
- Powered by ARCSOFT.
- “陰影調整技術” 功能包含來自 Apical Limited 的專利技術。



- 其他所有公司及產品名稱均為相應業主的註冊商標和/或商標。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OF A CONSUMER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本照相機中的軟體可能包含第三方軟體。任何第三方軟體均符合其版權所有者或許可證發行者規定的條款和條例。

這些條款和其他第三方軟體通知在附帶光碟所儲存的軟體通知 PDF 檔案或者網站

<http://www.olympus.co.jp/en/support/imgs/digicamera/download/notice/notice.cfm> 中可能會找到。

- 本說明書中所引用的照相機檔案系統標準為日本電子及資訊技術工業協會 (JEITA) 制定的“照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 (DCF)”標準。

HDMI, HDMI 標誌與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為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規格

照相機

類型：數碼照相機（供拍攝和顯示）

記錄方式

靜止影像：數碼記錄，JPEG（符合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DCF））

適用標準：Exif 2.3, 數碼列印預約格式（DPOF），PRINT Image Matching III, PictBridge

靜止影像的聲音：Wave 格式

動畫：MOV H.264 線性 PCM/AVI Motion JPEG（HSVGA 120fps或HSQVGA 240fps）

記憶體：內部記憶體、SD/SDHC/SDXC/Eye-Fi / FlashAir（有Wireless LAN 功能）卡

有效像素數：12,000,000 像素

攝影元件：1/2.3" CMOS（原色過濾元件）

鏡頭：Olympus 鏡頭 5.0 至 25.0 mm, f3.9 至 5.9
（相當於 35 mm 膠卷照相機的 28 至 140 mm）

測光方式：數碼 ESP 測光、點測光系統

快門速度：4 至 1/2000 秒

拍攝範圍

標準：0.2 m 至 ∞ (W)，0.5 m 至 ∞ (T)

超微距模式：0.03 m 至 0.6 m (f=6.7 mm (固定))

液晶顯示器：3.0" TFT 彩色液晶顯示屏, 460,000 點

接口：多功能接頭（DC-IN 接頭, USB 接頭, A/V OUT 接頭）／
HDMI 微型接頭（D 型）

自動日曆功能：2000 至 2099

防水

類型：相當於 IEC Standard publication 529 IPX8（在 OLYMPUS 的測試條件下）可以用於 5 m 深的水中

表示：照相機可以在指定的水壓下在水底正常使用。

防塵：IEC Standard publication 529 IP6X（在 OLYMPUS 的測試條件下）

操作環境

溫度	: -10 °C 至 40 °C (操作) / -20 °C 至 60 °C (存放)
濕度	: 30 % 至 90 % (操作) / 10 % 至 90 % (存放)
電源	: 一個 Olympus 鋰離子電池 (LI-50B) 或另行銷售的 USB-AC 轉接器
尺寸	: 98.4 mm (長) × 65.9 mm (寬) × 21.9 mm (厚)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 167 g (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鋰離子電池 (LI-50B)

類型	: 鋰離子充電電池
機型	: LI-50BA/LI-50BB
標準電壓	: DC 3.7 V
標準容量	: 925 mAh
電池壽命	: 約 300 次完全充電 (根據使用條件而異)
工作環境	
溫度	: 0°C 至 40°C (充電)

USB-AC 轉接器 (F-2AC)

機型	: F-2AC-1B/F-2AC-2B
電源要求	: AC 100 至 240 V (50/60 Hz)
輸出	: DC 5 V, 500 mA
工作環境	
溫度	: 0°C 至 40°C (操作) / -20°C 至 60°C (存放)

設計和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小心
避免電擊危險
切勿打開



小心：避免電擊危險，切勿拆卸蓋子（或背面板）。
機內沒有可供用戶自行修理的零部件。
請將維修事宜交由有資格的 OLYMPUS 維修人員進行。



三角形內的感歎號旨在提醒用戶注意本機附帶的資料中有關操作和維護的重要說明。



危險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嚴重傷害或死亡。



警告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傷害或死亡。



小心

若不留心此符號下給出的資訊而使用本品，可能導致輕微的人身傷害，設備損壞或丟失有價值資料。

警告！

為避免火或電擊危險，切勿將本品分解，暴露在水中或在濕度很高的環境中使用。

一般注意事項

閱讀所有說明書 — 在使用本產品前，閱讀所有使用說明書。請妥善保存所有說明書和文檔以備將來查閱。

清潔 — 在清潔前，必須從牆上插座上斷開本產品。請只使用濕布進行清潔。切勿使用任何類型的液體清潔劑，噴霧清潔劑或有機溶劑進行清潔。

附件 — 為了您的安全並避免損壞本產品，請只使用 Olympus 推薦的附件。

水和潮氣 — 有關具有全天候設計的產品的注意事項，請參閱防水特性章節。

位置 — 為防止本產品受到損傷，請將其牢靠地安置在穩固的三腳架、台座或支架上。

電源 — 只將本產品連到產品標籤上標明的電源上。

閃電 — 當使用 USB-AC 轉接器時，如遇雷雨，請立即將其從插座上拔下。

異物 — 為避免人身傷害，切勿把金屬物體插入機內。

熱量 — 不要在熱源，如散熱器、熱風機、爐子或任何類型的發熱設備、裝置，包括功率放大器附近使用。存放本產品。

使用照相機



警告

- 請勿在易燃易爆氣體附近使用照相機。
- 請勿在近距離對人（嬰兒，小孩等等）使用閃光燈和 LED（包括 AF 照明器）。
- 必須離被攝體的臉部至少 1 m。距離被攝體的眼睛太近發射閃光可導致視覺片刻失明。

- 不要讓小孩、嬰兒以及動物如寵物之類的接近照相機。
 - 使用和存放照相機時，始終勿讓小孩和嬰兒拿到，以防止發生下列可導致嚴重傷害的危險情況：
 - 被照相機腕帶纏繞，導致窒息。
 - 意外吞食電池，記憶卡或其他小部件。
 - 意外朝自己或朝其他小孩眼睛發射閃光。
 - 意外被照相機移動部件傷害。
 - 請勿用照相機看太陽或強光。
 - 請勿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使用或存放照相機。
 - 發射閃光時請勿用手遮住閃光燈。
 - 只能使用 SD/SDHC/SDXC 記憶卡、Eye-Fi 卡或 FlashAir 卡。請勿使用其它記憶卡類型。
- 若不小心將其它記憶卡類型插入照相機，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請勿用力取出記憶卡。
- 若您發現 USB-AC 轉接器發燙或是聞到不尋常的氣味，或是轉接器周圍出現煙霧，請立刻從牆壁插座拔出插頭，並停止使用轉接器。然後，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

⚠️ 小心

- 如果您注意到照相機周圍有任何不尋常的氣味，雜訊或煙霧，請立即停止使用它。
- 切勿赤手取出電池，這可引起火災或燙傷您的手。
- 請勿將照相機留在會有極高温度的地方。
- 否則可導致部件受損，在某些情況下還可導致照相機著火。被蓋住（如毯子）時，請勿使用充電器或 USB-AC 轉接器。否則可導致過熱，引起火災。

- 小心持拿照相機，避免受到低溫燙傷。
- 當照相機包含金屬部件時，過熱可導致低溫燙傷。小心以下情況：
 - 長時間使用時，照相機會變熱。如果您在此狀態持拿照相機，可能導致低溫燙傷。
 - 在極冷溫度環境的地方，照相機機身的溫度可能低於環境溫度。如果可能，在寒冷溫度下持拿照相機時戴上手套。
- 小心腕帶。
- 當您攜帶照相機時，請小心腕帶。它很容易被雜物夾住而導致嚴重損壞。
- 請勿在低溫時長時間觸摸照相機的金屬部分。
- 那樣可能會傷害您的皮膚。低溫時使用相機要戴上手套。
- 為保護本產品中包含的高精技術部件，切勿將照相機留置於下列地方，無論是使用中或存放：
 - 溫度及/或濕度高或會起劇烈變化的地方。直射陽光下，沙灘上、鎖住的汽車中，或靠近其他熱源（火爐，散熱器等）或增溫器。
 - 在多沙或多塵的環境中。
 - 接近易燃物品或爆炸物。
 - 在水濕地方，如浴室或雨中。使用防風雨設計的產品時，也請閱讀其說明書。
 - 在易受強烈振動的地方。
- 切勿掉落照相機，或讓其經受劇烈衝擊或振動。
- 將相機裝上三腳架或者取下來時，要用三腳架的頭調整相機的位置。請勿扭動照相機。
- 攜帶照相機時，要將三腳架（另售）之類 Olympus 原廠配件以外的所有其他配件取下來。
- 請勿接觸照相機的電氣觸點。
- 放置時，請勿將照相機直接朝向太陽。否則可導致鏡頭或快門簾損壞，色彩故障，攝影元件上產生幻影，或可能引起火災。
- 請勿用力推拉鏡頭。

- 長時間存放照相機之前，請取出電池。選擇涼爽乾燥的地方存放，以防止照相機內部濕氣凝結或起霧。存放後，打開照相機電源並按快門鈕測試，確保其操作正常。
- 照相機在下列地方使用可能會發生故障：易受磁場/電磁場、無線電波或高電壓影響處。例如靠近電視機、微波爐、電子遊戲、擴音器、大型監測裝置、電視/廣播發射塔，或輸電線路塔。在這種情況下，請關閉照相機後再加以開啟，再進行其他操作。
- 請始終遵循本照相機說明書中所述的操作環境限制。

使用電池注意事項

請遵循以下重要指南，防止電池漏液，過熱，燃燒，爆炸，或導致電擊或燙傷。

危險

- 本照相機使用 Olympus 指定的鋰離子電池。使用指定的 USB-AC 轉接器或充電器為電池充電。請勿使用任何其他 USB-AC 轉接器或充電器。
- 切勿在微波爐中、熱盤上或者壓力容器中等地方焚燒或加熱電池。
- 切勿將照相機放在電磁裝置上面或附近。那樣可能會造成過熱、燃燒或爆炸。
- 端子不要與任何金屬物體連接。
- 在攜帶或存放電池時要防備電池接觸任何金屬物件，如珠寶、別針、拉鏈等。
短路可能會造成過熱、爆炸或燃燒，因而燙傷或傷害您。
- 切勿將電池存放在會受到陽光直接照射的地方，或會受到高溫輻射的悶熱車輛中，熱源附近等。
- 為防止導致電池漏液或損壞其端子，請小心遵循使用電池的所有說明。切勿嘗試分解電池或用任何方法修改它，如焊接等。

- 如果電池液進入您的眼睛，請立即用清激冷水沖洗眼睛，並立即尋求醫治。
- 始終將電池存放在小孩夠不著的地方。如果小孩意外吞食了電池，請立即尋求醫治。
- 如果您無法將電池從照相機取出，請與授權經銷商或維修中心聯繫。請勿用力取出電池。
對電池外殼的損壞（如擦痕等）可能導致發熱或爆炸。

警告

- 不要讓液體如水或海水之類的將電池弄濕。
- 為防止電池漏液，過熱或導致火災或爆炸，請僅使用推薦用於本產品的電池。
- 按操作說明書中所述，小心插入電池。
- 如果充電式電池未在指定時間內重新充電，請停止充電且勿使用它。
- 如果電池有裂痕或破損，請勿使用它。
- 如果電池漏液、有異味、褪色或變形，或者在使用時有任何其他方式的異常，請停止使用照相機，並立即遠離火焰。
- 如果電池液弄到您的衣服或皮膚上，請立即脫下衣服並用乾淨冷水沖洗沾到部位。如果電解液燒傷皮膚，請立即尋求醫治。
- 切勿讓電池因為掉落或碰撞而受到強烈的撞擊或持續的震動。那樣可能會造成爆炸、過熱或燃燒。

小心

- 在安裝之前，始終仔細檢查電池，看是否有漏液，變色，變形或任何其他異常。
- 長時間使用時，電池可能變熱。為避免輕微燙傷，請勿在使用照相機後立即取出電池。

- 長時間存放照相機之前，從其取出電池。
漏液與過熱可能會造成起火、傷害或故障。
- 電池若長時間不使用，選擇涼爽的地方存放。
- 本照相機使用一顆 Olympus 鋰離子電池。請使用指定的電池。如果以種類不正確的電池取代，會有爆炸的危險。
- 照相機的電源消耗根據所使用的功能而異。
- 在下列情況下，因連續損耗電力，電池很快耗盡。
 - 重複使用變焦。
 - 在拍攝模式下反復半按快門鈕啟動自動聚焦。
 - 液晶顯示器上長時間顯示影像。
 - 照相機與電腦或印表機連接。
- 使用耗盡的電池可能導致照相機不顯示電池電量警告而關閉電源。
- Olympus 鋰離子電池的設計僅供 Olympus 數碼照相機使用。
請勿將電池用於其他裝置。
- 如果電池的端子沾濕或沾上油漬時，會引起電池的接觸不良。
請用幹布擦拭乾淨後再使用。
- 在第一次使用電池前或長期不使用電池後再次使用前，請務必將其充電。
- 當在低溫下用電池操作照相機時，請儘可能使照相機和電池保溫。
電池在低溫下性能會減弱，當回到常溫時便會恢復正常。
- 在進行長途旅行時，特別是到國外旅行前，建議攜帶備用電池。
推薦使用的電池在旅行中有時難以買到。
- 為保護我們這個星球的資源，請循環使用電池。當您丟棄廢舊電池時，請確保將其端子覆蓋，並一定要遵守當地的法律和規章。



廢電池請回收

USB-AC 轉接器

- 所附之 USB-AC 轉接器 F-2AC 係專為本相機使用所設計。其他照相機無法使用此 USB-AC 轉接器充電。
- 請勿將隨附的 USB-AC 轉接器 F-2AC 連接到本相機之外的設備。
- 用於直接插入型 USB-AC 轉接器：
所附之 USB-AC 轉接器 F-2AC 應按正確方向垂直放置或置於地面。

液晶顯示器

- 請勿用力按液晶顯示器，否則影像可能變得模糊，導致顯示模式故障或液晶顯示器損壞。
- 液晶顯示器的頂部/底部可能出現光帶，但這不是故障。
- 在照相機中對角地觀看被攝體時，其邊緣在液晶顯示器上可能出現鋸齒狀。這不是故障；在播放模式下將較不明顯。
- 在低溫的地方，液晶顯示器可能要花很長時間開啟，或者其色彩可能暫時改變。在極其寒冷地方使用照相機時，最好偶爾將它放到溫暖的地方。因低溫而使效果變差的液晶顯示器將在正常溫度下恢復。

- 本產品的液晶顯示器是以高品質精確度製造，不過顯示屏仍有可能會出現死光點或壞點。這些壞掉的像素並不會影響即將儲存的影像。基於這些特性，從特定角度可能會發現顏色或亮度的不平均，不過這是起因於液晶顯示器的構造問題，並非故障。

法律和其他注意事項

- Olympus 公司對於合法使用條件下，因不適當應用本產品而預料會出現的任何損害或受益，或任何第三方的請求不作任何說明和保證。
- Olympus 公司對於合法使用條件下，因刪除影像資料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受益不作任何說明和保證。

不承擔任何責任的聲明

- Olympus 公司未對此書面材料或軟體所含或涉及的（明示或暗示的）內容作任何說明或保證。而且在任何情況下：對任何適銷或適合特別目的的暗示保證，因使用或不能使用此書面材料或軟體或設備而造成的任何必然，偶然或間接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商業盈利之損失，營業中斷及商業資訊之損失）概不負責。某些國家不允許對必然或偶然損害的保證作為例外或進行限制，所以上述限制可能不適用於您。
- Olympus 公司保留本說明書的所有權力。

警告

未經授權翻拍或使用具備版權之材料可能違反相關的版權法。Olympus 公司對任何侵犯版權所有者權益之未經過授權的翻拍，使用及其他行為概不負責。

版權須知

版權所有。事先未經 Olympus 公司書面許可，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手段（電子或機械形式，包括翻拍、錄製或使用任何類型的資訊儲存和檢索系統）複製或使用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的任何部份。Olympus 公司對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中所含資訊之使用或因此而造成之損害概不負責。Olympus 公司有權改變這些書面材料或軟體之特徵及內容，恕不徵求意見或事先通告。

保用條款

- 1 由購買日期起計一年內，產品如有故障，並經證實屬正常使用下發生者（符合說明書所提供的使用及操作守則），本公司將免費給予修理。如需保用服務，貴戶請攜同該產品及保用咭，在保用期之一年內，到任何一間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便可。
- 2 貴戶須自行負責將該產品運抵各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
- 3 在下列情況，比保用咭將會自動失效，而貴戶須繳付合理費用：
 - a. 由於錯誤使用所造成之故障（不依照說明書的安全事項或其他部份等執行操作）。
 - b. 由於曾被非奧林巴斯技術員維修、改裝、或清潔所造成之故障。
 - c. 由於運輸意外、跌落、震盪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損壞。
 - d. 由於火災、地震、氾濫、雷電等替其自然災害，環境污染，不適當電壓等所造成之故障或損壞。
 - e. 由於儲存疏忽或不當（即把產品存放在高溫、高濕、鄰近驅蟲劑如蝨或其他有害毒品等地方），及保養不當等等所造成之故障。
 - f. 由於電池損耗等所造成之故障。
 - g. 由於產品內部沾有沙粒或泥濘等所造成之故障。
 - h. 由於此保用咭沒有和產品一併出示。
 - i. 保用咭的資料曾被更改，如購買日期，貴戶姓名，購買商號名稱及機體編號等。
 - j. 購機收據沒有跟此保用咭一併出示。
- 4 此保用咭所提供之服務並不包括產品以外的附件，如皮套，腕帶，鏡頭蓋，電池等項目。
- 5 根據此保用條款，奧林巴斯公司所須承擔的責任只限於產品的維修，至於任何由於產品損壞而直接或間接引起之損失；或任何由於膠卷、鏡頭蓋及其他附件等，配合產品使用時所引起之損失；又或任何由於維修延誤所引起之損失等等，本公司概不負責。

注意；

- 1 此保用條款與貴戶的法定權利互不抵觸。
- 2 閣下如對此保用條款有任何查詢，請致電與說明書上各認可的奧林巴斯服務站聯繫。

維修保用服務注意事項

- 1 收取本保證書時，請確認銷售店名和購買日期等記載事項。如出現記載事項錯誤，請攜帶保證書及購買時的票據或收據到銷售店查詢。
 - 2 請妥善保存此保用咭，本公司將不會給予補發。
 - 3 貴戶如在購買產品的國家內提出任何維修服務要求時，一切將以當地的奧林巴斯代理商所發之保用咭的條款為依據。如該地奧林巴斯代理商並沒有發出其專用的保用咭，又或是貴戶不在購買產品的國家內垂詢服務時，國際保用咭的條款即可生效。
 - 4 如適用，此保用咭是國際通用的。所有列印在此保用咭內的各奧林巴斯服務站都非常樂意為閣下效勞。閣下所選購的奧林巴斯產品可享有國際保用服務。印有“W”字樣的各銷售服務中心，將由購買日期起計一年的保用期內提供維修服務予用戶。
- * 請參閱附錄內各認可的奧林巴斯國際維修服務網絡。

保證免責事項

對於本書面材料或軟件的內容或相關內容，不管是明確的還是暗示的，奧林巴斯公司均不負責和提供保證。同時，對因為使用或不能使用這些書面材料或軟件而造成的任何必然的，伴隨的或間接的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商務利益損失，商務影響和商務信息丟失），以及對特定目的的市場性或適宜性不負責解釋和提供保證。一些國家不允許免除和限制對這些必然的或附帶的損害所負的責任，所以上述的免責事項可能不適用於您。

OLYMPUS

<http://www.olympus.com/>

OLYMPUS IMAGING CORP.

2951 Ishikawa-machi, Hachioji-shi, Tokyo, Japan

奧林巴斯香港中國有限公司

數碼相機維修服務中心

香港九龍旺角亞皆老街8號朗豪坊辦公大樓 L-4207室

客戶服務熱線：+852-2376-2150 傳真：+852-2375-0630

<http://www.olympus.com.hk>

元佑實業有限公司

台灣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365巷37號4樓

電話：+886 (2) 8751-5055